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14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明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兴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贝永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务预测等前瞻性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5,162,2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原件。
- 五、其它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爱克股份	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创翔亿、永创电子	指	佛山永创翔亿电子有限公司
永创新材	指	永创翔亿（佛山）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爱克	指	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风回科技	指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爱克股份	股票代码	3008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爱克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EXC-LED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XC-L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明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完成注册地址变更，将注册地址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岗大道 11 号健仓科技园一栋”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塘明公路南侧新纶科技产业园厂房一 101”。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完成注册地址变更，将注册地址从“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塘明公路南侧新纶科技产业园厂房一 101”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6		
公司网址	http://www.exc-led.com		
电子信箱	exc@exc-le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建	司敏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
电话	0755-23229069	0755-23229069
传真	0755-29410466	0755-29410466
电子信箱	exc@exc-led.com	exc@exc-le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7 号楼中海国际中心 A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孟庆祥、鲁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于洁泉、周磊	2020.9.16-2023.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1,067,197,097.90	905,300,246.46	905,300,246.46	17.88%	1,132,144,731.16	1,132,144,73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4,318,143.17	36,417,766.75	36,052,033.78	-4.81%	38,010,221.98	37,911,10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8,057,918.49	20,735,675.14	20,369,942.17	-139.56%	15,858,636.04	15,759,51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7,090,221.89	-130,930,169.06	-130,930,169.06	56.40%	118,880,894.67	118,880,894.6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207	0.2334	0.2311	-4.50%	0.2437	0.243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207	0.2334	0.2311	-4.50%	0.2437	0.24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2.31%	2.29%	-0.15%	2.46%	2.4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2,750,496,860.29	2,643,513,656.94	2,658,541,433.14	3.46%	2,659,594,738.25	2,675,970,77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604,322,941.11	1,591,450,338.20	1,590,985,486.58	0.84%	1,560,214,857.21	1,560,115,738.5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067,197,097.90	905,300,246.46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591,100.32	733,889.43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064,605,997.58	900,502,726.28	营业收入扣减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后的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0,522,864.36	240,247,743.66	321,210,913.17	335,215,57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70,924.60	4,026,564.45	18,993,150.79	28,369,35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59,314.01	-1,139,679.94	18,600,695.37	-5,659,61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10,435.73	36,593,026.42	-8,366,981.82	91,094,169.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05,089.46	1,875,051.91	-90,63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4,095.63	7,135,785.59	12,185,037.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7,706.38	6,452,443.17	14,771,202.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73,832.39	4,524,987.46	349,002.75	
债务重组损益	-796,904.94	-29,120.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55,356.93	95,831.58	-953,948.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8,999.56	-1,627,315.66	113,63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49,826.98	2,694,043.18	3,989,909.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7,713.23	51,528.68	232,798.43	
合计	42,376,061.66	15,682,091.61	22,151,585.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68,999.5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 景观照明板块

景观照明是艺术与科学的结合，涉及光学、美学、电学、建筑学、计算机等多学科的综合运用，是一项综合性、系统性的工程。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与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市照明已不再是简单的照亮物体的过程，优秀的城市照明方案是能够通过照明将艺术、技术与城市文化特征融为一体，使城市特色在夜晚得以重塑和再现，表现出城市夜晚特有的景色。

随着国家“两新一重”建设工作的展开，城市景观照明行业步入理性建设的新常态。城市景观照明行业的相关企业已纷纷进入转型轨道，其中一部分在转型文旅夜游项目，另一部分则向智慧城市建设过渡，“小而精”的文旅夜游项目随之纷纷涌现，城市景观照明依旧在城市照明行业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中央及各地促进夜经济发展政策

地区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举措
广州	2023	《广州市关于培育羊城夜市先行区助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的若干措施》	从夜间消费载体、夜间经营监管、夜间活动组织、夜间配套支撑四方面，提出 18 条促进广州夜间消费的具体措施，擦亮“羊城夜市（Young 城 Yeah 市）”城市夜间消费品牌
上海	2022	《上海市夜间经济空间布局和发展行动指引（2022-2025）》	创新性地提出“1+15+X”的空间布局体系，并围绕消费者与从业人员的需求构建精细化的夜间经济治理体系
深圳	2022	《深圳市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若干措施》	全市用 5 年时间建成 10 个以上的特色商圈（步行街）和夜间经济示范街区；鼓励在示范街区内合理开展沿街外摆或在物业大堂布局新业态餐饮、零售项目，丰富街区商业业态
北京	2022	《北京市促进夜间经济繁荣发展的若干措施》	重点打造 10 个“夜京城”特色消费地标、30 个融合消费打卡地、40 个品质消费生活圈、5-10 条全市夜游精品路线，培育 10 条市级“深夜食堂”特色餐饮街区等夜间特色地标及场景
武汉	2022	《进一步促进夜游经济发展若干措施》	提出将举办夜间光影秀、美食节、啤酒节、音乐节等夜间文旅活动，推出门票减免、打折消费券等惠民措施，并将发布全市夜游十大产品和十大夜游线路，持续促进夜间消费
天津	2021	《天津市 2021 年发展夜间经济重点工作》	打响“夜游海河”“夜赏津曲”“夜品津味”“夜购津货”等“夜津城”品牌支持在夜市街区举办文艺演出、音乐节、沉浸式话剧、脱口秀等活动
江苏	2020	《江苏省省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指南(试行)》	布局合理，业态多元，推出沉浸式演艺、非遗互动项目和文创产品、3D 灯光秀、街头艺术表演等，规范管理，运营有序

重庆	2020	《关于加快夜间经济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意见》	到 2025 年，基本建成 1 个夜间经济核心区，创建 10 个高品质夜间经济示范区
成都	2020	《成都市以新消费为引领提振内需行动方案(2020-2022 年)》	培育消费新热点，发展繁荣夜间经济、促进高端时尚消费
中央	201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	大力发展夜间文旅经济。鼓励旅游景区开展夜间游览服务。丰富夜间文化演出市场，优化夜间餐饮、购物、演艺等服务。到 2022 年，建设 200 个以上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

资料来源：共研网、国务院办公厅，中国政府网，天风证券研究所

随着景观照明行业与文化创意、智慧城市等其他行业的跨界交融，商业模式的逐渐变化，行业门槛将逐步提高，景观照明行业竞争将更为激烈，优胜劣汰的局面也将更加突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会使得竞争力较弱的企业市场份额下降，综合实力强劲的企业将会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行业市场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行业有望诞生龙头企业。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景观照明市场逐渐向拥有技术、品牌、规模以及资源对接等具有综合优势企业聚集，景观照明行业发展也更趋特色化、小型化、精品化、智能化。

2. 智慧道路照明板块

随着《“十四五”规划》的深入实施和“新基建”的推动下，智慧道路照明行业正逐步向高效、节能、环保的国际化、标准化方向迈进。道路照明作为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正逐渐成为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与此同时，双碳目标的提出，为道路照明行业的技术创新和绿色发展指明了方向。随着新基建、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等重大工程以及智慧城市建设工作开展，为城市道路扩充及产业升级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2023 年亿级道路照明落地项目多达 13 个，建设内容主要涉及智慧路灯、合杆、路灯节能等。

在“新型智慧城市、5G 网络、新基建、双碳”四大战略要素的加持下，智慧灯杆产业应运而生。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和传感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不断提升，以及 5G 建设需求与应用的逐渐明朗，多杆合一、多感合一的发展模式也迎来黄金发展期。智慧灯杆和多杆合一、多感合一的等新技术的应用，使得道路照明更加智能化、高效化。这些新技术不仅能够提升道路照明的质量和效率，还能够为城市管理者提供决策支持，推动智慧城市的建设。

随着照明行业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创新驱动，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行业深度融合，提升创新发展的内生动力成为道路照明领域当前发展的重点任务，“高效、节能、环保、低碳、智慧”是道路照明行业时代发展的趋势。

3. 新能源板块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高于上年同期 5.9 个百分点。随着新能源车起量，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势在必行，充电桩行业高速发展可期，特别是以“光储充模式”、

“储充模式”等为代表的电力解决方案将成为未来发展的新导向。2023 年 2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提出加快“光储充放”一体化试点应用，探索新能源汽车参与电力现货市场的实施路径。2023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制定了《关于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提出鼓励开展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动（V2G）、光储充协同控制等关键技术研究，探索在充电桩利用率较低的农村地区，建设提供光伏发电、储能、充电一体化的充电基础设施。落实峰谷分时电价政策，鼓励用户低谷时段充电。2023 年 6 月 19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推进快速换电、大功率充电、智能有序充电、无线充电、光储充协同控制等技术研究，持续优化电动汽车电池技术性能。

整体看来，我国光储充一体化仍处于发展初期，项目发展受限的主要原因在于成本偏高。建设成本高，投资回收期长，企业实现盈利较为困难。但不可否认的是，在未来，随着技术发展，组件成本进一步降低，商业模式更加成熟，在强有力政策指导和头部企业示范指引下，光储充一体化项目必将为国内企业带来更多发展机遇。

我国电子胶粘带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已基本形成了以民营经济为主体的、充分竞争的、市场化的竞争格局，并日益向规范化、法制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市场环境基本同国际接轨。目前行业的基本特点是企业数量多、经营两极分化趋势明显。随着工业产品更新迭代的需求不断增加，新能源和 3C 市场对于各种新兴胶粘剂的需求也在快速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将迎来爆发式发展，可能会推动行业的创新，强势拉动胶粘行业出现新的市场空间。同时随着微电子封装技术的不断进步，电子设备的轻量化和薄型化趋势，电子胶带行业将向更高密度和更精细工艺的方向发展。

（二）同行业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在景观照明产品板块竞争对手为杭州罗莱迪思、佛山银河、苏州大峡谷等未上市企业，经营情况未知。通过公开渠道获悉，2023 年 4 月杭州罗莱迪思完成了由黄山政府产业基金投资的数千万人民币 D 轮融资。2023 年 10 月苏州大峡谷则被台湾上市公司汤石照明（台股代码 4972）换股全资并购，并购成本约为 5.4 亿元新台币。汤石照明是台湾股票挂牌上柜的商业照明灯具制造商，在欧洲室内照明代工具备知名度，并在台湾地区建置完整项目销售通路，而大峡谷在中国大陆户外建筑景观、市政照明具备优势。

公司在智慧城市照明产品板块的竞争对手为洲明科技(300232.SZ)、华体科技(603679.SH)、勤上股份(002638.SZ)等。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公司于 2017 年在上交所上市，是中国道路照明领域第一家同时也是唯一一家主板上市企业。2020 年起，公司重点发展并逐步成为以智慧路灯与物联网应用相结合为代表的新基建运营商。2023 年，其城市照明业务约贡献收入 5.1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5.62%。

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公司于 2011 年在深交所上市，是一家以光显技术为核心的 LED 显示与照明产品及光显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公司建立了以 LED 超高清显示为牵引，以内容驱动为核心，将“硬件+系统+软件+内容+交互”融合发展的光显一体化方案。智慧路灯业务作为其业务的一部分，占据的比重较小。2023 年，其智能照明及文创灯光产品约贡献收入 6.4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7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公司于 2011 年在深交所上市，公司主打智慧照明、户外照明、景观照明、户外庭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半导体照明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是户外庭院产品，户外照明产品占比约为 20%-30%。2023 年，其户外照明产品贡献收入 8,354.8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5.39%。

新能源行业内各类竞争者纷纷加码布局，由于各个参与者的原始优势不同，形成了多元化竞争格局：一类企业是原有的工业电源设备生产企业，其利用技术同源的优势，开始切入充电桩赛道，主要进行充电桩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如盛弘股份（300693.SZ）、科士达（002518.SZ）、动力源（600405.SH）等；另一类企业是部分充电站运营商，该类企业主营充电站运营，同时部分企业自产充电桩，实现自产自用，代表企业为特来电（特锐德）；除上述企业外，部分电力电网企业也在尝试搭建运营平台的同时生产充电桩。

（三）公司所处 LED 产业链的环节

公司在 LED 产业链中处于产品的应用端，产品主要应用于景观照明、户外照明、智慧交通照明、智慧光电照明以及特种显示照明等。其他业务情况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是一家专注户外智能照明及云控系统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十年聚焦 LED 点光源及智能控制，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在深圳创业板成功上市，成为智能景观照明产品供应领域首家上市企业。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智能控制系统、智慧景观照明、智慧道路照明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依托行业领先的创新技术、稳定可靠的品质以及全方位的优质服务，公司是迪拜世博会中国馆指定供应商，武汉军运会户外智能照明云控平台及产品主力提供商，青岛上合组织峰会主题灯光控制系统及产品主力提供商，厦门金砖会议主题灯光产品主力提供商，杭州 G20 峰会钱江新城主题灯光点光源产品及控制系统主力提供商，深圳改革开放 40 周年庆典 CBD 灯光秀点光源产品独家提供商；同时也是北京、上海、广州、重庆、天津、南京、南昌、

海口、福州、长沙、西安、郑州、太原、成都、长春、沈阳、哈尔滨、呼和浩特、昆明、合肥、南宁、乌鲁木齐等 30 余个大型城市整体灯光项目控制系统及产品主力提供商。

2021 年，爱克股份开始布局新能源汽车配套领域：收购新能源电池安全材料佛山永创翔亿电子有限公司；成立研究院，研发智能充电桩系列产品，聚焦智能充电技术。

未来坚持两轮驱动，继续紧紧围绕智能照明及控制，做强做大智能照明领域；围绕新能源车配套产业，力争在新能源电池安全材料及充电技术领域取得重大突破，结合公司强大的智能制造实力，力图再次成为该领域龙头企业。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项目应用

1. 智慧照明板块

公司发源于“为全球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 LED 景观照明系统与产品”，乘着“一手抓质量，一手抓创新”的发展方针，不断推陈出新，丰富产品种类，加大研发投入。公司保持自身在点光源、线条灯、洗墙灯和投光灯等产品优势的同时，加大产品设计和研发，不断推出新产品，开拓新市场。目前在景观照明、道路照明、光影照明、教育照明、线性照明、特种显示照明等领域均有自己的拳头产品，并在电气控制领域创新研发了 ECCP 智慧照明云控平台、智慧云柜等业界领先的产品。

（1）景观照明



建筑景观产品可应用于高层建筑、异形建筑、光绘桥梁、玻璃幕墙、城市勾边、旧建筑改造、天幕亮化等场景。

文旅景观产品可应用于特色小镇、光影游船、山体夜景、水景喷泉、节庆盛典、舞美演艺、沉浸空间、数字夜游等场景。

光伏景观产品系列，照明与光伏相结合，不仅发挥照明之用，还可以在环保、节能、可持续性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价值。

公司景观照明的拳头产品点光源、线条灯、洗墙灯、投光灯在远距离视觉一致性光学设计、集成 RDM 芯片、高光效、散热性能等技术指标上超越同行业水平。智能光伏则采用特有的时光追踪算法，亮度划分为 4 个时段、时段-亮度可编程配置、续航时间长、可整晚亮灯、寿命长。

报告期内，公司助力两大体育赛事。

2023 年 8 月召开的成都大运会，爱克为大运会主场馆提供了 EXC-ECCP5.0 智慧云控平台一级强弱电的控制设备、线条灯、洗墙灯等灯具产品；为成都市环城生态区生态修复综合项目提供了洗墙灯、投光灯、点光源、线条灯等产品；为交子大道夜景氛围提升项目提供了智慧云控平台以及强弱电控制设备，同时提供了投光灯、照树灯、点光源、小品灯等特色灯具产品。这也是继西安安全运会、武汉军运会后，爱克股份再次携手智慧云柜、特色灯具助力大型体育盛会。

2023 年 9 月杭州第 19 届亚运会盛大召开，继杭州 G20 峰会后，爱克股份再次荣幸点亮杭州奥体中心游泳馆、杭州桐庐马术馆、杭州钱江新城段、杭州亚运村奔竞大道，为其提供了多个系列的灯具产品，打造了一个“光影如墨，墨染钱塘”的杭州。同时此次盛事也带动了杭州周边的城市改造升级，爱克股份同时助力了衢州文体艺术中心、舟山普陀夜景点亮工程、萧江镇环橘坡山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杭州第 19 届亚运会城市夜景灯光提升改造



成都大运会景观照明提升

随着夜游经济的发展，各地政府陆续出台夜经济政策，并不断推出城市夜游项目，抢占文旅市场，2023 年 11 月，2023 年北京朝阳国际灯光节绚烂召开，爱克股份为其提供了 EXC-ECCP5.0 智慧云控平台、整体强弱电控制设备及多款特色灯具，助力灯光节璀璨启幕。同月，第十二届广州国际灯光节正式召开，爱克股份为此次盛大的灯光表演提供了控制系统及部分特色灯具。



北京朝阳国际灯光节



广州国际灯光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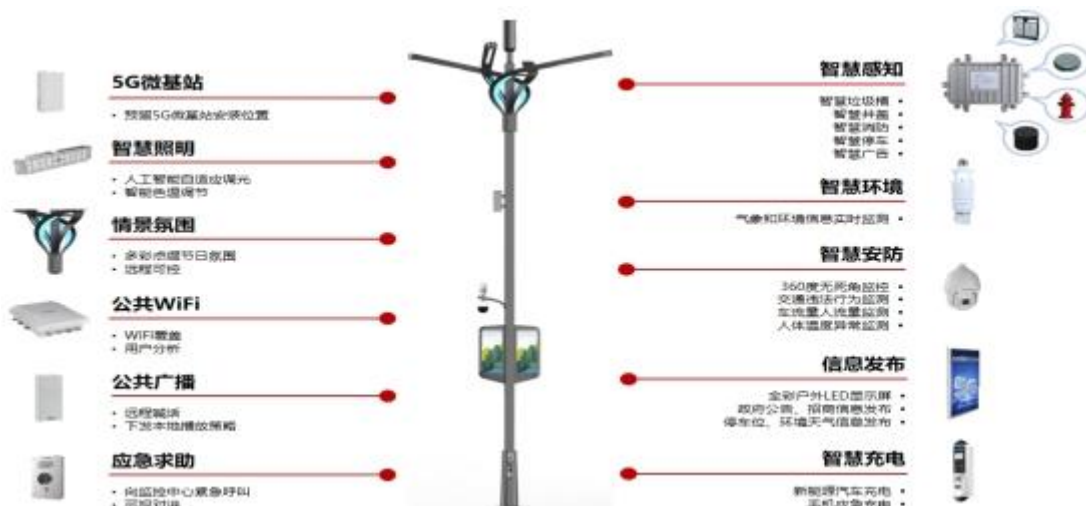
(2) 智慧道路照明



公司是业界领先的一站式照明+控制产品解决方案商，模组+灯具+单灯+平台全自主开发，同一品牌可以更好的发挥协同效率。

公司的路灯系列产品可应用于城市道路、公路隧道、高速道路、桥梁道路等交通道路照明；亦可以应用于主题园区、庭院护栏、园林景观、节庆装饰等观光道路照明；还可以应用于商业街区、产业园区、体育场所、工厂基地等商业道路场景。

公司的智慧路灯产品是以智慧照明功能为基础，以最新的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集成了移动通信、环境感知、视频监控、应急求助、信息发布、公共 WiFi、新能源汽车充电、公共设施管理等功能的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既可以通过云控平台进行设置和日常运行的智慧化管理，如智慧运维，异常人群感知、应急管理，也能以智慧路灯硬件本身实现创新的智慧化应用，如公共设施管理、应急感知等。智慧路灯既可以为新型智慧城市提供系统化、集成化的全域感知、信息发布、末梢管理服务，又可以为 5G 基站的规模部署提供优质的站址资源，同时还可以实现智慧城市基础设施资源开放共享。



公司的路灯产品，业界首创了微顺光道路照明技术，微顺光配光系统，眩光值比国标要求限值降低 90%，联合研发的穿雾光谱设计，可有效改善恶劣天气下的照明效果；模组及路灯产品光效均高于同行业

水平；路面利用效率 81%，能使灯具发的光更多的照射到道路行车区域内，降低能耗，同时也达到更好的道路照明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助力沈阳盛京皇城改造，在围绕皇城的顺城路、正阳街、九门路等十余条核心道路进行路灯建设，共建设特色智慧路灯共计 472 盏，合杆路灯 66 盏，其中所有路灯款型皆为原创设计。



沈阳盛京皇城改造



沈阳盛京皇城定制路灯

武汉东西湖环湖路经过全新的照明亮化和交通设施改造，全新定制的新式律动系列智慧路灯为金银湖增添了别样的风情。爱克股份共为其提供了近 500 盏律动路灯和单灯控制器、4G 物联卡，以满足联动、智能的照明需求。

郑州德化步行街“二七商圈”是河南省首个国家级示范智慧商圈，智慧路灯是二七商圈创建全国智慧商圈的重要部分，通过一杆多用、多功能智能化集成，将德化步行街建设成国家级示范智慧商圈样板案例。爱克股份针对德化街和苑陵街进行智慧路灯建设，提供智慧路灯、庭院灯、中杆灯、广场景观灯、洗墙灯及控制器百余套。德化智慧路灯包含多个子功能模块，分别是智能监控子系统、智能照明管理子系统、户外广告子系统、智慧路灯监控中心、重大活动应急指挥保障子系统等。



武汉东西湖环湖路智慧路灯



德化“二七商圈”智慧路灯

(3) 创新电气控制系统



EXC-ECCP 5.0 智慧云控平台

爱克股份基于当前全国积极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整体部署，集结诸多城市管理者的需求，对城市大数据进行有效采集与分析，依托云服务、4G/5G 技术应用，在报告期内迭代了 EXC-ECCP 5.0 智慧云控平台。该平台具备强大的业务和海量数据分析处理能力，并提供了清晰明了的数据统计类图形化界面、可视化 GIS 电子地图界面等多种形式的展示界面，具备完善的智慧城市管理功能。



智慧云柜

爱克智慧云柜是基于物联网技术开发的分布式创新集成一体化综合管理系统集成了大数据分析、AI和边缘计算等先进技术，具备安全、可靠、高效、智能化、经济性等特点和优势，主要应用于城市智慧景观照明、道路照明及智能供电等领域的智能化控制与管理。报告期内，智慧云柜经深圳市照明学会组织权威专家评审团鉴定，出具《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书》结论为“该项目研究成果总体上技术先进，实用性强，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RDM 控制系统

爱克 RDM 灯具远程设备管理及系统，立足自研创新，打造高效管理高可靠性高性价比产品，构筑起完整的 RDM 灯光控制管理系统解决方案。通过 RDM 协议的双向通信特性，系统能远程管理灯具，实时提供灯具设置及状态信息，实现智能化运维管理，为灯光管理的高精准和高效化注入新的活力。报告期内，公司的 RDM 芯片获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有利于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软实力。



零碳智慧灯光管控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最新推出了由零碳智慧灯光管控平台、零碳智慧云柜、零碳智慧灯光能量系统、全品类智慧灯具四部分组成的零碳灯光管控系统，通过光伏储能系统和智慧云控平台结合，可实现灯光系统零碳供电。零碳智慧灯光系统可助力产业绿色化转型、设施集聚化共享、资源循环利用，园区智慧灯光基本实现碳排放与吸收自我平衡，生产生态生活深度融合。

2. 新能源板块

(1) 智能充电桩

爱克拥有强大的 7kW-600kW 汽车充电桩、215kWh-7520kWh 工商业储能产品研发能力，新能源产品研发中心拥有强大的软件和硬件研发实力，提供全方位、全品类的光储充解决方案。



公司的充电桩产品具有高安全、高可靠、高效率、低故障率、低噪音、智能化的特点，能够更加安全、更环保，满足不同车辆的需求。

(2) 自研智充系统



系统云平台



移动端运营小程序

爱克自研推出的爱克智充系统，利用快速充电单元规模化与综合智能平台的优势，为用户提供消费与支付服务、停车充电服务、绿色出行服务。

(3) 创新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



爱克股份光储充示范项目

爱克股份光储充示范项目是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集智能光伏发电系统、智能电化学储能系统、智能电动车充电系统于一体的综合能源管理系统。统一协调光伏发电、储能充放电、新能源充电系统，实现白天光伏发电，夜间/谷时储能充电，为园区用的负荷提供清洁，低价的能源，同时保障园区重要负荷停电时应急供电。

(4) 新能源材料产线建设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2022-045）。为实现公司产业布局及业务结构的完善与优化，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永创翔亿（佛山）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新材”），同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

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协同发展，实现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深入布局。永创新材扩产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1 亿元，于 2022 年 9 月启动，现已建成 13 条智能化、自动化先进涂布生产线，均采用行业一流的进口智能化涂布系统，标准设计日产能为 40 万平方米。该批生产线于 2023 年 9 月正式完成验收，后续将根据产线运行情况进一步优化，尽快稳产达产。

（三）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适量库存”，采购部门根据销售订单与原材料库存情况，同时参考市场价格趋势、交货周期、供需平衡等相关因素确定采购需求。公司原材料包括标准件和定制件。标准件是通用标准产品，直接向市场采购，定制件由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设计图纸和工艺要求进行定制加工。

2. 生产模式

公司景观照明以及智慧道路照明产品：采取订单化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设计方案进行景观灯具及安装方式的细节设计并安排生产，通过公司具体的产品设计保障亮化效果的实现。订单化生产模式采用“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根据已经获取的客户订单，严格按照客户对产品的要求制定生产计划。

控制系统及小部分线条灯和洗墙灯：采取标准化生产模式。标准化生产模式针对公司的小部分产品，设定安全库存量，每月月初根据安全库存、历史及预测销售数据，结合公司实际生产能力制定生产计划。

公司新能源产品：采取订单+标准备货化生产模式。公司以订单为导向，根据已经获取的客户订单需求信息，按照客户对产品的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完成交付；标准备货是公司基于对市场的预测，研发设计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标准化产品，并根据预测需求，设立安全库存滚动备货并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可以高效的满足客户需求。目前整机装配、产品测试、老化及检测等环节均为自主完成，品质部对产品品质进行全面管控。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海外销售，以国内销售为主；国内销售主要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海外销售采用直销模式。

景观照明：由于景观照明项目产品定制化要求高、供货量大、供货时间集中的特点，公司景观类照明产品直接销售主要面对国内和国际市场终端客户，根据客户要求生产。直接销售模式能充分匹配客户产能需求，保证完成项目的及时性；景观照明的中、小项目众多，分布地域广，利用经销商在当地的渠道优势，可有效拓展中小项目的数量，扩大公司销售触角。

智慧道路照明：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项目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依托智慧城市道路照明综合管控云平台，公司将智慧路灯智能硬件的技术能力与智慧云

控平台的系统集成能力结合起来，逐渐从照明的产品销售拓展为智慧路灯产品提供、智慧城市道路照明控制系统集成、智慧城市运营等全产业链的销售模式。

新能源：作为一家致力于推动清洁能源的上市公司以及新能源充电领创者，公司坚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设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销售模式旨在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需求，并为他们提供便捷、可靠的充电解决方案。公司坚持销售渠道多样化，与各大汽车厂商、经销商和充电网络运营商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通过多个渠道进行充电桩的销售，确保充电桩覆盖更广泛的地区，并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同时提供定制化的充电桩解决方案，以适应不同场景和用途，如家庭充电、商业充电站和公共充电设施等。

4. 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以自主研发为主。研发流程由立项申请、方案设计、首样确认、试产验证、量产评估、产品发布、生命周期管理阶段 7 部分构成。公司产品自主研发采用集成产品开发（IPD）模式，采取产品研发责任人负责制，组建跨部门协作团队如：研发中心、资材中心、制造中心、品质中心等专业人员，从开发初期阶段开始参与，对开发过程提出问题、拟订改善方案等，通过相互协作推进产品量产。公司同时制订了《设计开发控制程序》，针对研发新产品进行流程管理，并在执行过程中进行持续优化。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已被认定为广东省景观 LED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产品被认定为广东省名牌产品，产品通过了 CCC 认证、CE 认证、CQC 认证及 ROHS 认证；公司检测中心荣获中国合格评定认可委员会 CNAS 证书；公司已通过软件开发 CMMI 三级认证；公司参与编制的《城市景观照明设备防雷技术规范》《LED 夜景照明应用技术要求》《夜景照明集中控制平台工程技术规程》《城市景观照明工程技术标准》《智能照明控制系统技术规程》《夜景照明 LED 点光源及系统技术规范》《城市道路照明设施运行维护技术标准》《健康照明用集成式 LED 灯性能要求》等标准文件已发布实施。报告期内，公司的点光源产品获得了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颁发的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证书。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已经形成较高的市场知名度，与下游知名景观亮化施工企业保持稳定的供销关系。公司凭借产品质量、技术、交期、售后服务等优势在 LED 户外景观亮化领域，树立了“爱克”良好的品牌形象，爱克股份为景观照明行业的领先企业，不管是在市场占有率还是公司的综合实力等方面都位居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建筑景观照明、文旅景观照明的全系列产品，已成为景观照明领域唯一一家能为客户提供景观照明完整解决方案的厂商，公司自研自产从景观照明系统方案顶端的智能云控平台，到设备端所有专用的控制设备，到灯具产品端的全品类全系统不同定位的产品。

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市场培育和布局，公司将智慧路灯智能硬件的技术能力与智慧云控平台的系统集成能力结合起来，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及服务，已具备了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新能源电池领域的胶粘、绝缘、安全防护材料的研发、制造及市场推广。产品涵盖数码消费类锂电池汽车动力锂电

池、储能锂电池等应用领域。拥有配方开发、胶水研制、涂布、精密分条、分切、刻码、模切及检测全流程生产能力，为新能源电池领域提供安全解决方案。与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建立了“产学研”的合作机制，设有博士工作室及研发中心，是广东省高能量密度的钾离子电池专用胶粘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拥有新能源领域数十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

（五）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报告期内，国内宏观经济运行呈现出周期性波动，公司所处的行业也表现出一定的周期波动特征，下游行业存在景气度不达预期以及消费需求低迷的情况，导致公司产生订单减少、销售放缓、回款缓慢等问题。

（六）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067,197,097.90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7.88%，营业成本为 738,594,106.34 元，毛利率为 30.79%，较上年同期下降 0.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318,143.1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81%，每股收益为 0.22 元。

照明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照明业务销售额为 863,664,900.91 元，同比上升 6.81%，照明业务营业成本为 579,536,537.69 元，毛利率为 32.9%，同比上升 1.95%。照明业务毛利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因公司购入厂房后，租赁费减少使制造成本下降；另外公司持续加大采购管理力度，增强采购议价能力。

新能源业务方面：电子辅材：公司 2022 年收购的控股子公司佛山永创翔亿本报告期的新能源电子辅材销售额为 147,319,175.11 元，营业成本为 113,807,319.20 元，毛利率为 22.75%，2022 年 8 月-12 月的毛利为 27.28%，毛利下降 4.53%，主要因火灾后产能受制约，影响订单交付，额外成本增加，毛利下降。光伏风电产品销售及施工：报告期内公司收购的控股子公司风回科技的光伏风电产品销售及施工业务销售额为 53,621,921.56 元，营业成本为 44,516,360.02 元，毛利率为 16.98%，是报告期新增的业务收入。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科技创新及研发的优势

多年持续研发投入。公司多年来一直持续研发投入。2023 年公司研发人员 211 人，研发投入 4,835.83 万元，占收入的比重为 4.53%。

研发成果转化知识产权业界领先。截至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25 项、351 项专利，其中包含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8 项，外观设计专利 172 项（不含到期不继续续费放弃维护的专利）。

科技创新及知识产权转化产品业界领先。创造了多个“业内首家”，如业内首家超大规模应用 RGBW 技术、业内首家超大规模应用大跨距四色视觉一致性技术、业内首家超大规模应用双向故障反馈技术。本报告期内，公司不仅自主研发的多项照明新产品，更是依托公司在控制领域的强大研发实力，迭代了 ECCP 5.0 智慧照明云控平台；创新推出了智慧云柜、零碳灯光系统、RDM 控制系统等，将公司的研发成果应用于实际的产品中，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重视基础研究和应用创新，经过多年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积累，掌握了一系列相关产品核心技术，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来源
1	基于AI的智慧灯光互动平台	结合神经网络技术，以及高精度的检测技术，实现人工智能在互动地砖灯平台中的应用，通过对个体的精确识别触发针对性的灯光特效。	原始创新
2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灯光控制系统数据导入的安全策略技术	针对灯光控制系统中的多媒体源文件导入，结合区块链技术，保障人员信息以及审核信息的唯一合法性。	原始创新
3	去中心化的物联网灯光控制技术	在分布式的物联网服务平台网络中，基于区块链技术，采用去中心化的方式，减少中心处理平台的通信和处理压力。	原始创新
4	基于并行和边缘计算的多媒体数据处理技术	充分利用各个分布式多媒体处理中心的运算资源，结合边缘计算技术对多媒体音视频进行并行处理，提升处理效率。	原始创新
5	基于P2P的节点文件分发传输技术	在节点端建立P2P通信机制，采用安全的分布式文件分享机制，实现安全的软件、固件升级和在节点间的文件分享，减少了云控服务器通信压力的同时，加快了文件的传输速度。	原始创新
6	外墙景观灯自动焊接治具及焊接方法	所设计的一种灯具制造工艺，包括支撑架、托盘、压板以及定位件，可以使电线与电路板严格对位并自动焊接，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原始创新
7	双向故障反馈技术	采用独特的单线双向IO设计为物料链路，灯具通过共用信号总线进行切换显示和故障反馈控制，解决了灯具故障反馈技术的同时，外围电路简化，产品更加稳定可靠。	原始创新
8	六基色控制技术	采用六种基础光色实现灯具出光色域最大化，增加更多丰富的色彩，达到2倍NTSC色域范围。	原始创新
9	远距离直流供电技术	实现灯具百米带载，降低灯具使用安装成本，并且使得安装更美观。	原始创新
10	太阳能时光追踪调光技术	灯具利用太阳能供电，实现智能时间能耗管理技术，通过时间变化穿插智能功率追踪算法，从而时间灯具能耗节能化调光输出。	原始创新

（二）产品优势

景观照明产品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进一步加强。作为享誉业界的“点光源大王”，公司的景观照明产品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加强。例如远距离视觉一致性光学设计，让公司产品有更好的视觉体验，高集成的 RDM 芯片，也让公司的产品有了自己专属的芯片设计。报告期内，点光源产品获得了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颁发的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证书，更是对于公司景观照明产品的进一步官方认可。

智慧路灯新品在技术规范性、创新性及应用广泛性行业领先。公司报告期内发布的第六代超高光效 LED 模组、简约模组路灯、一体压铸路灯和低位智慧照明灯具等新品。该次发布新品在技术规范性、创新性及应用广泛性等方面均属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智慧路灯采用模块化和定制化设计，实现了从灯头到灯杆到控制系统自研自产。

智慧控制系统厚积薄发，应用多项先进技术。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物联单灯控制器行业领先，而在人工智能，数据处理和平台应用，爱克也积累了大量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公司迭代研发的星河 ECCP5.0 智慧云控平台、智慧云柜、RDM 灯具远程设备管理及系统、零碳智慧灯光管控系统，集成了大数据分析、AI 和边缘计算等先进技术，有强大的业务和海量数据分析处理能力，具备完善的智慧城市管理功能。零碳智慧灯光管控系统更是通过光伏储能系统和智慧云控平台结合，可实现灯光系统零碳供电，响应国家“双碳”政策。

（三）品牌优势及大项目经验

景观照明产品领域第一品牌，享有“点光源大王”美誉。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产品质量为企业的生命，多年来深受行业优质客户的信赖，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长期竞争过程中通过品质优势、技术优势和服务优势等逐步积累了品牌优势。

公司是四大国际会议主题亮化及两项吉尼斯世界灯光秀系统及产品主力提供商。公司参与的大型知名项目包括：四大国际会议主体灯光秀：武汉军运会、青岛上合组织峰会、厦门金砖会议、杭州 G20 峰会。吉尼斯记录灯光秀：南昌一江两岸和温州瓯江两岸。近 200 座超高层建筑（200 米以上）灯光亮化：深圳平安金融国际中心、京基 100 大厦、长沙湘江国际金融中心、西安国瑞金融中心等。这些项目投资金额大、实施规模范围广、交付质量要求高、技术难度复杂，是企业供应链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的综合体现，帮助公司实现了品牌声誉的积累。全国 32 个省级省会及一线城市（不含港澳台）中，照明产品及控制系统全覆盖，二线及以下城市渗透率逐年攀升，品牌覆盖面广。

（四）快速交付优势

公司进行了产品供应链的整合，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集成服务，帮助客户提升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照明产品交货时限紧，对公司在产品个性化方案设计、大规模生产能力要求很高。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提升公司大规模生产能力，在生产方面具有联动性、灵活性、负责任的优势。

一是客户下单快、公司反应快、各部门准备快、生产交货快。

二是公司建立了协作紧、效率高、分工细的信息化流转体系，研发、生产、质检、采购等各部门紧密合作、快速联动，实现了客户订单在各部门快速流转，有效降低了信息错配问题，提升沟通效率。

三是客户协调沟通及时，公司建立了以客户为中心的快速响应机制，为客户提供专业、深度、快速的沟通渠道以及售后服务。

四是公司景观照明和智慧道路照明生产线已实现部分自动化，大幅度提升了生产人均产能；智慧灯饰自动化产线已投入使用，可以满足公司未来的产能需求。

五是公司研发团队人员多、实力强，可对客户订单进行快速设计，减少了客户定制的实现时间；设立专门的效果设计小组，满足中小客户的快速效果设计需求；组织结构扁平化，层级精简，客户需求信息在决策层、技术层和生产层之间快速有效传递。

（五）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行业深耕，公司与多家拥有“双甲”资质的照明工程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近年来参与的国内众多大型知名项目公司均为核心供应商，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客户积累，显著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的下游直接客户包括多家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和行业内知名企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67,197,097.90	100%	905,300,246.46	100%	17.88%
分行业					
LED 行业	863,664,900.91	80.93%	808,593,887.80	89.32%	6.81%
新能源材料行业	147,319,175.11	13.80%	91,908,838.48	10.15%	60.29%
光伏风电行业	53,621,921.56	5.02%			
其他收入	2,591,100.32	0.24%	4,797,520.18	0.53%	-45.99%
分产品					
LED 光电产品	716,192,160.07	67.11%	717,843,530.77	79.29%	-0.23%
新能源电子辅材	147,319,175.11	13.80%	91,908,838.48	10.15%	60.29%
控制系统	94,463,935.55	8.85%	70,858,047.19	7.83%	33.31%
光伏风电产品销售及施工	53,621,921.56	5.02%			
其他产品	53,008,805.29	4.97%	19,892,309.84	2.20%	166.48%
其他收入	2,591,100.32	0.24%	4,797,520.18	0.53%	-45.99%
分地区					
华东	391,248,660.87	36.66%	290,269,531.91	32.06%	34.79%
华南	159,271,540.20	14.92%	99,342,651.44	10.97%	60.33%
华中	143,071,802.44	13.41%	158,970,358.55	17.56%	-10.00%
西南	94,925,290.15	8.89%	95,805,109.59	10.58%	-0.92%
华北	94,730,855.60	8.88%	56,017,941.37	6.19%	69.11%
海外	90,859,322.89	8.51%	111,372,081.99	12.30%	-18.42%
西北	56,502,506.72	5.29%	52,161,907.43	5.76%	8.32%
东北	36,587,119.03	3.43%	41,360,664.18	4.57%	-11.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36,097,672.89	97.09%	877,593,679.09	96.94%	18.06%
经销	31,099,425.01	2.91%	27,706,567.37	3.06%	12.2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

披露要求:

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1,036,097,672.89	97.09%	877,593,679.09	96.94%	18.06%
经销	31,099,425.01	2.91%	27,706,567.37	3.06%	12.2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LED 行业	863,664,900.91	579,536,537.69	32.90%	6.81%	3.79%	1.95%
新能源材料行业	147,319,175.11	113,807,319.20	22.75%	60.29%	70.27%	-4.53%
分产品						
LED 光电产品	716,192,160.07	498,448,027.44	30.40%	-0.23%	-3.86%	2.63%
新能源电子辅材	147,319,175.11	113,807,319.20	22.75%	60.29%	70.27%	-4.53%
分地区						
华东	391,248,660.87	278,234,451.20	28.89%	34.79%	37.07%	-1.18%
华南	159,271,540.20	113,322,930.71	28.85%	60.33%	58.50%	0.82%
华中	143,071,802.44	99,431,343.46	30.50%	-10.00%	-0.78%	-6.4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36,097,672.89	716,479,218.17	30.85%	18.06%	18.53%	-0.2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控制系统	70,858,047.19	26,970,280.30	61.94%	-53.43%	-53.14%	-0.23%
LED 光电产品	717,843,530.77	518,480,637.64	27.77%	-26.62%	-29.64%	3.10%
新能源电子辅材	91,908,838.48	66,839,967.06	27.28%			27.28%
其他产品	19,892,309.84	12,901,316.97	35.14%			35.14%
分地区						
分销售模式						

变更口径的理由

主营收入的产品分类调整因公司业务板块有增加,依业务需求进行了变更。2022 年产品分类为:控制系统、点光源、洗墙灯、线条灯、投光灯、特色灯、智慧灯杆、锂电池材料以及其他产品变更增加为控制系统、LED 光电产品、新能源电子辅材、光伏风电产品销售及施工以及其他产品。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LED 行业	销售量	PCS	22,810,502	21,326,746	6.96%
	生产量	PCS	22,558,698	21,691,504	4.00%
	库存量	PCS	3,261,899	3,236,127	0.80%
	外采量	PCS	385,180	142,316	170.65%
	其他用量	PCS	107,604	233,625	-53.94%
新能源材料行业	销售量	平方	47,545,379.86	18,784,160.00	153.11%
	生产量	平方	63,998,276.80	17,237,880.98	271.27%
	库存量	平方	18,055,190.38	1,602,293.44	1,026.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LED 行业外采量增加主要系：客户代采需求增加。

LED 行业其他用量减少主要系：报告期维修出库量减少。

新能源材料行业同比增减变动大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为全年数据，2022 年为并表的 8-12 月数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LED 光电产品	销售量	PCS	22,668,236	21,301,726	6.42%
	销售收入	元	716,192,160.07	717,843,530.77	-0.23%
	销售毛利率	%	30.40	27.77	2.63%
新能源电子辅材	销售量	平方	47,545,379.86	18,784,160.00	153.11%
	销售收入	元	147,319,175.11	91,908,838.48	60.29%
	销售毛利率	%	22.75	27.28	-4.53%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光电产品 (PCS)	37,864,117	22,412,127	59%	
新能源电子辅材 (平方)	84,506,000.00	63,998,276.80	76%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行业	直接材料	442,173,202.10	59.87%	423,707,591.62	67.72%	4.36%
LED 行业	直接人工	50,600,837.12	6.85%	42,559,724.14	6.80%	18.89%
LED 行业	制造费用	64,222,653.71	8.70%	70,298,174.97	11.24%	-8.64%
LED 行业	物流成本	12,393,476.64	1.68%	8,112,995.10	1.30%	52.76%

LED 行业	其他成本	10,146,368.12	1.37%	13,673,749.09	2.19%	-25.80%
新能源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82,028,793.21	11.11%	57,225,960.99	9.15%	43.34%
新能源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18,561,479.78	2.51%	5,988,618.90	0.96%	209.95%
新能源材料行业	制造费用	9,427,978.14	1.28%	1,413,448.27	0.23%	567.02%
新能源材料行业	物流成本	3,789,068.07	0.51%	2,211,938.90	0.35%	71.30%
光伏风电行业	材料成本	28,244,599.67	3.82%			0.00%
光伏风电行业	施工成本	14,344,982.62	1.94%			0.00%
光伏风电行业	其他成本	1,926,777.73	0.26%			0.00%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733,889.43	0.10%	508,752.68	0.08%	44.25%

说明

LED 行业的其他成本为：本期归属于订单所发生的设计费、安装费等直接费用。

光伏风电行业的其他成本为：归属于项目的图纸设计服务费、电力接入服务费、技术服务费、检测费、自动化的保护软件系统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0,090,603.8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8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2,464,093.29	5.85%
2	客户 2	36,544,763.24	3.42%
3	客户 3	30,347,365.93	2.84%
4	客户 4	25,406,349.85	2.38%
5	客户 5	25,328,031.57	2.37%
合计	--	180,090,603.88	16.8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5,507,509.3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2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供应商 1	24,669,394.27	4.04%
2	供应商 2	24,539,919.37	4.01%
3	供应商 3	20,566,688.90	3.36%
4	供应商 4	18,139,221.97	2.97%
5	供应商 5	17,592,284.81	2.88%
合计	--	105,507,509.32	17.2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7,670,088.00	113,193,525.79	12.79%	
管理费用	87,799,150.83	58,648,450.55	49.70%	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615,880.71	-9,926,459.00	23.28%	
研发费用	48,358,329.58	50,753,425.95	-4.7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金玉满堂智慧灯杆	1、顺应国家文旅经济发展趋势，开发可以作为物联网基建载体的智慧灯杆，打造灯光互动产品； 2、突破传统花灯设计，结合公司特色，与景观照明结合，实现产品功能的融合和创新应用，增加独特的技术优势，增强产品竞争力	开发完成，批量上市	1、新中华灯设计，产品有自主知识产权； 2、主照明+氛围灯设计； 3、满足智慧灯杆多功能挂载需求； 4、智控融合，一体化钻石灯罩设计；	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产品，对公司在智慧灯杆的市场份额提升起到积极作用。
C2 系列模组路灯	开发一款外形相对来说比较圆润同时风阻小，符合绝大多数人的审美，性价比相较于现有模组路灯有优势，同时功能实现性差异于现有模组路灯的模组路灯	开发完成，批量上市	超经济型产品，外观圆润，扩展方便，30-300W 的道路照明灯具	价格优势明显，市场竞争力强，对公司路灯市场份额的提升起到积极作用。
智慧多功能低位照明灯具	开发一款应用于低位照明的 LED 灯具，针对匝道，高架桥路、通用桥梁、立交桥、辅路、临时停靠路等不适宜安装常规杆式道路灯具的应用场	开发完成，批量上市	低空智慧照明灯具开发，无眩高效、小巧多用、超高性价比的产品。模块化设计、智慧物联、专业级配光、兼顾耐用的新型低空智慧照明灯具	产品技术优势明显，对桥梁高架照明市场份额的提升起到积极作用

	所，解决目前护栏灯存在的眩光问题、安装问题、智能控制问题、成本问题、能耗问题等痛点			
120KW 双枪直流充电桩项目	为公司新能源战略定位提供充电桩产品，抢占充电桩市场。	产品开发已完成，已批量生产。根据市场需求及新标准要求，需要进行产品迭代。	满足设计预期及国标要求。	打造市场主流产品，开启了公司新能源产品设计的里程碑
多单元组合式集中控制盒	EXC-GLA0605E 系列产品由于体积限制，未能集成更多的功能，不能满足一些项目的使用。为此特提出设计一款高集成、体积小、安装方便、不用接线、功能自由组合的多单元组合式集中控制盒	已结项，产品型号 G290C，已在项目中使用	提供 10 种以上基础功能，按项目要求自由搭配，各模块之间免接线，避免接线错误、接线不良带来的故障。	多单元组合式集中控制盒有助于项目的方案选配，功能选配方便，可扩展性高，免接线，大幅降低运维难度，减少故障点，降低公司的售后运维成本。
智慧城市照明综合管控平台	多地区提出景观平台和路灯平台合并为一个平台。智慧城市标准化白皮书（2022 版）确定了智慧城市核心能力要素，按照白皮书的要求，新开发一套全新的智慧城市照明综合管控平台，来满足各级政府和城管部门对于智慧城市照明集中管控的需求，符合最新的智慧城市平台标准。	已结项，已商用	平台模块化设计，可按项目的具体要求按需部署，提供对上对下的智慧城市应用集成接口，满足多个智慧城市照明场景，提升平台产品的竞争力。	本平台可以直接对接各类控制设备，集成景观、道路、园区、景区等多个业务场景的照明控制，极具市场竞争力。各地 18 年、19 年的景观控制平台质保到期，本平台可以满足老平台升级的需求，可做到无缝升级。
智慧隧道管理平台	为配合公司隧道灯产品、隧道控制设备的销售，开发一款云端的智慧隧道管理平台，可对同一业主的多个隧道进行远程管理。	已结项，已商用	可同时管控多个隧道，根据安装的设备，可以根据天气、照度、隧道亮度、车流量等指标，根据每个隧道的设计要求，自动调整隧道照明策略，提升隧道的智能化管理水平。	对于城市隧道、高速隧道等各类隧道场景，能提供从灯具设备到控制、运维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在隧道场景的产品竞争力。
IP68 线条灯	户外照明应用，有项目经常需要涉水安装，防护等级要求较高，为满足较高防水等级应用，持续开发一系列 IP68 防护等级要求的线条灯，以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公司业务	产品开发设计完成，样品测试验证阶段	产品防护等级提升明显，设计青睐，实际适用场景广泛，市场反馈良好	提高产品竞争力。
导光线条灯	线条灯形态多为发光面罩出光方式，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新创新开发不同应用形态线条灯，故需开发一款利用亚克力导光柱来发光均匀的导光	产品设计测试完成，市场推广中	通过两侧侧发光形成出光均匀的导光线条灯，设计新颖青睐，出光均匀度高，广泛获得市场好评	新产品技术，新材料应用，实现产品创新，技术积累。

	线条灯			
柔性洗墙灯	目前景观洗墙灯多为铝型材直通式设计，无法满足不同曲面应用安装，及弧形洗墙应用，故需增加一款产品实现上述灵活应用	产品开发完成，已推向市场	具有柔性弯曲的洗墙功能灯具，可适应多种安装环境，设计青睐，市场反馈良好	新材料以及新工艺的产品应用，实现不同产品形态应用，丰富产品种类，拓展业务范围。
光影互动一体机	文旅灯光目前市场火热，互动投影在其中极具吸引游客眼球，且存在较大市场需求，需开发一款产品推广市场	产品开发设计完成，小批量样品测试验证阶段	具有智能互动及投影结合的新型产物，功能新颖，掌握投影机的应用技术，实现技术积累	新产品技术，新领域，拓展业务范围，实现技术积累。
CSP 超薄柔光线条灯	线条灯出光实现匀光往往受限于距高比技术参数限制，导致灯具高度比较高，很难适用于一些安装受限的场景，需要一款高度较低，超薄匀光的线条灯灯具应用	设计完成，样品完成	具有超薄匀光功能，通过 CSP 光源与现有技术相结合，成本降低，质量提升	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1	179	17.8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83%	13.93%	-2.1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8	69	56.52%
硕士	4	5	-20.00%
博士	6	1	500.00%
其他	93	104	-10.5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2	24	75.00%
30~40 岁	136	124	9.68%
40 岁以上	33	31	6.4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8,358,329.58	50,753,425.95	77,287,692.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3%	5.61%	6.8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引进人才，本科学历的研发人员比例大幅增加。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853,611.33	987,489,786.83	1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1,943,833.22	1,118,419,955.89	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0,221.89	-130,930,169.06	56.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78,321.41	889,903,747.80	-79.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676,774.10	1,123,348,946.93	-7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98,452.69	-233,445,199.13	41.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180,924.60	31,580,000.00	1,05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08,713.99	73,404,826.11	20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2,210.61	-41,824,826.11	436.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97,651.07	-405,829,815.76	87.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56.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紧催收货款，本期回款金额增加。
2.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41.06%，主要系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等项目减少。
3.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436.58%，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较上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①本报告期内，公司因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公司销售回款较慢。②本报告期计提了子公司的业绩补偿款。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95,154.10	-5.47%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且增加了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损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7,369.45	2.24%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35,260,251.89	92.04%	主要系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商誉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44,369,378.51	115.81%	主要系子公司的业绩补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7,628,901.26	19.91%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0,185,659.16	104.89%	主要系公司计提应收账款	否

			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其他收益	10,289,374.43	26.86%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	财政扶持退税金、个税返还、先进制造业企业进项税额抵扣具有可持续性，其他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22,633,023.46	19.00%	580,522,635.75	21.84%	-2.8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对固定资产项目投资增加
应收账款	839,696,219.46	30.53%	826,391,332.47	31.08%	-0.55%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87,066,969.99	3.17%	68,908,859.54	2.59%	0.58%	无重大变化
存货	260,222,134.04	9.46%	235,387,952.68	8.85%	0.61%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4,159,444.48	0.51%	6,182,487.37	0.23%	0.28%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2,950,302.00	0.11%	2,999,220.68	0.11%	0.00%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522,113,534.78	18.98%	373,624,080.82	14.05%	4.93%	主要系在建工程江门爱克厂房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66,263,945.86	2.41%	152,781,946.78	5.75%	-3.3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江门募集项目结项导致在建工程验收结转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138,534.26	2.00%	93,926,751.06	3.53%	-1.5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健仓租赁提前退租导致使用权资产减少
短期借款	161,070,065.00	5.86%	64,360,000.00	2.42%	3.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爱克、永创电子贷款金额增加
合同负债	25,809,933.59	0.94%	26,085,659.82	0.98%	-0.04%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93,712,579.31	3.41%	18,712,666.63	0.70%	2.7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爱克、永创电子贷款金额增加
租赁负债	43,521,954.64	1.58%	81,863,857.99	3.08%	-1.5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原租赁提前退租导致租赁负债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52,191,021.87	1.90%	21,767,028.56	0.82%	1.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银行

						承兑及供应链 票据增加
应付票据	133,463,387.97	4.85%	310,109,405.69	11.66%	-6.8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开出银行承兑票据减少
应付账款	297,346,132.06	10.81%	209,365,806.77	7.88%	2.93%	主要系母公司和永创电子应付供应商货款增加,以及本年新增的子公司风回科技和河南爱克,新增了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47,893,276.29	1.74%	105,363,442.41	3.96%	-2.2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股权款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198,629,035.01	7.22%	150,721,587.30	5.67%	1.55%	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应付供应链票据增加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313,664.54	857,369.45			176,900,000.00	176,900,000.00		10,653,250.00
应收款项融资	21,767,028.56						30,423,993.31	52,191,021.87
上述合计	32,080,693.10	857,369.45			176,900,000.00	176,900,000.00	30,423,993.31	62,844,271.87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主要系：收到银行承兑及供应链票据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56,179,533.61	票据保证金、借款保证金、定期存款利息等
固定资产	279,214,054.94	借款抵押
合计	335,393,588.55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7,479,203.02	368,491,737.71	-70.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	自建	是	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	19,861,905.08	479,175,240.81	募股资金和自筹资金	100.00%	0.00	0.00	项目结项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未产生实际收益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86)
新材生产线	自建	是	新能源电子辅材生产	50,097,052.11	68,646,932.11	自筹资金	74.87%	0.00	0.00	未完工		
合计	--	--	--	69,958,957.19	547,822,172.92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9,083	98,236.87	1,885.04	92,204.78				9,500.16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用于现金管理	4,267.97
合计	--	109,083	98,236.87	1,885.04	92,204.78	0	0	0.00%	9,500.16	--	4,267.9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27.97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90,83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8,461,306.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2,368,693.4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L1046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已使用募集资金 18,850,444.87 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2,047,819.77 元，剩余募集资金 95,001,615.54 元（含利息），剩余募集资金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补流资金尚未转出募集账户。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	否	50,558.76	46,290.78	1,885.04	46,290.78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2]	否
2. 智能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3,913.99	3,846.00		3,846.01[1]	1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	34,335.97		30,067.99	87.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4,472.75	84,472.75	1,885.04	80,204.7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3,764.12		12,000.00	87.18%				不适用	否
2.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1,764.12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3,764.12	13,764.12		12,000.00	--	--	0	0	--	--
合计	--	98,236.87	98,236.87	1,885.04	92,204.78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	无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7.97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9,083.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846.1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236.87万元，超募资金为13,764.12万元。</p> <p>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06%。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p> <p>202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021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06%。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p> <p>2021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06%。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p> <p>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810,202.36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0.93%。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p> <p>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LED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实施地址变更：由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鹤山工业城B区调整为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办事处唐明公路南侧新纶科技产业园。</p> <p>2022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址、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LED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址、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实施进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p> <p>2022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址、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0月3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26,355,565.90元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6,177,358.50元。2020年12月30日和31日，公司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26,355,565.90元。于2021年1月20日，公司置换上述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总额26,177,358.5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LED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为65,769,109.71元；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用于现金管理，未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原《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注：[1]智能研究院建设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差异0.01为尾差。

[2]LED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于2023年12月13日结项，截止2023年12月31日尚未开始正式生产，未产生实际效益。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材料行业	20,000,000	328,619,049.27	103,453,742.26	147,319,175.11	-1,023,238.90	-3,995,523.1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3 年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 10%.
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2023 年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 10%.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并购	2023 年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 10%.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聚一流人才，造一流产品，创一流品牌”的核心经营理念，实施积极稳健的经营策略。紧紧抓住国家贯彻“碳达峰”、“碳中和”低碳经济发展战略有利时机，未来坚持两轮驱动，继续紧紧围绕智能照明及控制，做强做大智能照明领域；围绕新能源车配套产业，力争在新能源电池安全材料及充电技术领域取得重大突破，结合公司强大的智能制造实力，力图再次成为该领域龙头企业。

（二）公司经营计划

重要提示：以下内容为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1. 突出品牌地位、完善营销策略

公司将继续突出品牌营销的核心地位，进一步完善营销策略，加强公司宣传。聚焦核心客户、优化中型客户、精选小型客户，创新竞争机制，推进目标战略客户销售。以品牌建设为抓手，定位一线品牌供应商，抓住市场先机、重点方向、关键领域，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优质客户占比，实现“爱克”品牌价值最大化。公司将进一步树立现代品牌战略意识，重视品牌工作，充分利用媒体传播拉动品牌知名度的提升；积极打击侵权、假冒行为，维护公司产品良好的品牌形象；有针对性的利用多种形式充分展示品牌形象，使“爱克”品牌的社会知名度、市场认可度、客户忠诚度得以全面提升。

2. 提升公司产品创新能力、强化技术升级、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将继续抓好产品技术升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强海外产品的研发，厘清技术升级目标及思路，重视引进高端研发人才；以品质可靠为基础，提升性能为支撑，加强品质验证和导入评估。充分优化关键制程和重要参数，降低产品成本，创新产品设计，加快产品性能升级，提高产品性价比，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稳定公司在市场中的地位。重视公司新能源板块充电桩的研发，重视产品创新，向业界内知名品牌学习。

3. 全面夯实管理基础、加强预算管理

公司将继续强化管理优势，抓好管理维度，探索管理深度。内部控制管理上，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建立更为科学、高效、合理的决策系统。加强预算管理，强化质量意识，突出过程控制，提高产销协调效率，进行全方位的降本增效。

4. 人才培养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一个企业发展必须要有强劲的竞争力，而人才是保障竞争力的根本。2024 年公司将结合长期发展规划战略，做好引才、育才、留才工作。具体将以培训发展、绩效管理及薪酬体系建设为重点工作，同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化平台建设，构建和谐员工关系，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培训体系建设：着重打造与员工职业生涯规划相结合的培训体系。将公司的发展与员工兴趣爱好、发展方向有机会结合，重点植入专业技能和提升等系列培训课程，依托公司内部培训机构成立爱克学院，培养团队狼性精神，要通过员工入职及年度军训来结合职业培训。

绩效体系建设：建立科学量化，执行实效的价值评估和激励体系。将责任目标与绩效考核实时结合，实施结果导向、过程管理、及时考核和持续改进全方位的绩效管理，并实施即时激励的奖罚机制，将大大提升员工队伍的工作效率。

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开展规范、专业、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打造具有创新力、执行力、战斗力的专业团队，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高忠诚度、高素质、高业绩的专业人才。

信息化平台建设：引进先进的信息化平台，使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信息化，基本事务工作自动化，使公司内部流程协同工作快捷，大力提升工作效率和人力资源管理即时性。

5. 资本市场

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将不断寻找产业链上下游的优秀企业，计划通过并购、技术合作等方式，实现业务协同扩张及共赢。打造主业突出、结构合理、核心竞争力强的业务板块。一方面做强做优照明主业，推进主业全面发展，力争做户外照明领创者；另一方面大力发展新能源业务，培育新产业项目，形成业务增量，做新能源充电领域领创者。

6. 市场拓展计划

公司 2024 年市场拓展计划如下：

(1) 景观照明

利用公司产品研发实力和平台优势，不断丰富和扩充产品线，形成景观照明所有应用场景的产品线；加大销售队伍的内部培训，提升团队的专业素质；同时利用销售队伍的人员规模优势，覆盖省会以及地级市，甚至到经济发达的县城。同时覆盖到行业产业链上的企业，从项目设计端的各地的大型设计院、设计公司，到工程端的照明工程企业、大总包的建筑类央企以及文旅投资建设公司，再到项目的投资端的景观照明的政府主管部门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提成全覆盖立体式的销售网络，确保公司景观照明基本业务实现稳定增长。

(2) 智慧道路照明

随着新基建、智慧城市等国家战略的不断发展，物联网的迅猛发展，人工智能、5G、边缘计算等新技术推动各个行业的创新发展。公司高度聚焦 5G+智慧城市带来的发展机遇，以建设国家新型智慧城市为目标，持续加大对智慧道路照明板块的布局与投入。2024 年爱克智慧道路照明部门将增加对道路照明产品的投入，研发新型节能道路照明产品，推出符合当地特色文化的创意杆型，增加智慧路灯集成软件及相关产品的类型，更全面的应对整个市场需求，同时加大全国全区域的销售网络，增加代理商，拓宽销售渠道，逐渐形成固定的客户群体，从多维度占领市场。

(3) 新能源

当前中国充电桩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虽然较高，但呈现出分散化的趋势。市场的主要参与者通过不同的策略和商业模式争夺市场份额，同时也面临着国际市场的竞争压力。公司首先加大对充电桩产品的研发投入，力争做出差异化的产品，另外，找准市场定位，利用公司景观照明产品领域的项目优势，力争细分市场的份额；第三，梳理公司品牌形象，建立品牌代理商渠道，同时加强品牌推广建设，充分利用媒体传播拉动品牌知名度的提升。

(三)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宏观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经济政策息息相关，地方财政收入下滑、经济增速放缓、宏观经济波动加大以及政府对行业相关政策导向性变化等因素都将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若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化，下游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将会影响景观照明行业市场需求，进而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积极开发新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保持生产经营的稳定和持续发展。

2. 市场竞争风险：

景观照明行业经过多年持续发展，已日趋壮大并步入成熟期。随着美丽中国、绿色城市、夜游经济等理念的深入人心及城市化进程的推进，照明工程行业开始吸引各类社会资本进入，行业内企业数量逐年增加，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随着今后市场化程度的不断加深和行业管理体制的逐步完善，景观照明行业竞争将更为激烈，优胜劣汰的局面也将更加突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出现下降风险，同时新业务市场拓展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紧抓住国家贯彻“碳达峰”、“碳中和”低碳经济发展战略有利时机，大力发展智能光伏照明和智慧道路照明业务，积极拓展新能源充电桩业务。

3. 财务风险：

公司的财务风险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回款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应收账款总额也在不断地扩大，特别是回款周期长、回款风险大的问题一直存在。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增长的情况成立了专门的催收小组及时跟进应收账款回款情况，通过加强信用管理，采取非诉或诉讼方式等多种措施完善应收账款管理机制。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5月18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参与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分红计划、行业地位及竞争情况、研发和生产和客户资源优势、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股票价格及市值管理、子公司火灾情况、人才培养措施等	详见公司2023年5月19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1）
2023年09月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泽	光储充市场情	详见公司2023

21 日				宏基金、康禧基金、友传咨询、中瑞林投资、赣晟投资、瀚漠投资、羿拓榕杨、东方硕资产、金鼎投资、前海阶石、皓和投资、世纪致远基金、暴龙私募、宁聚资产、粤资基金、嘉强基金、辰禾投资、铸成投资、国瑞投资	况及公司侧重点、公司经营情况、郑州合作情况、子公司建设情况等	年 9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2）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红十三产业投资、辰禾投资、火蓝资本、盈鼎投资、深圳万鸿资本、天山电子、东方经略投资、方正观澜、诚和昌基金、南方汇通、深圳合智基金、瑞顺基金、大华信安资产、汇峰企管、上海宝弘资产、北山研究院、大秦基金、申万期货、申万宏源、深圳市弘信网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用途、风回科技情况、具体项目承接、郑州合作情况、董监高责任险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3）
2023 年 10 月 0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小忠资本、优赛创投、深圳融脉投资、中赣资本、深圳荣信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商证券（深圳）分公司、济略投资（广州）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源溢资产	公司财务情况、经营情况、并购子公司、产业布局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4）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整体运作较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充分保障股东的发言权，并积极认真地回复股东的提问，确保各股东平等的行使自己的权利。

2. 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聘用高管人员。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各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3.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投资者互动易平台、投资者交流会、邮件回复、投资者电话专线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联系，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在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正的前提下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场所、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及其他辅助配套设施和权利，对所属资产拥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独立依法纳税。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管理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制定、执行和完成生产经营目标，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受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29%	2023 年 02 月 24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3.61%	2023 年 05 月 30 日	2023 年 05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61%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68%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1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谢明武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2016年12月01日	2024年10月15日	45,337,500	0	0	0	45,337,500	
张锋斌	男	51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6年12月01日	2024年10月15日	16,500,000	0	0	0	16,500,000	
冯仁荣	男	41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12年04月01日	2024年10月15日	9,825,000	0	0	0	9,825,000	
郭群涛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12月01日	2024年10月15日	1,725,000	0	0	0	1,725,000	
陈永建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5年08月01日	2024年10月15日	985,500	0	0	0	985,500	
钱可元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9月25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杨高宇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9月25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日	日						
方吉鑫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0	
胡兴华	男	49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0	
谭伟伟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0	
胡小林	男	46	监事	现任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0	
陈双玲	女	3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74,373,000	0	0	0	74,373,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会成员

谢明武，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经济法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至 2001 年，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前身为〇六一基地）审计员，2001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 至 2009 年，任深圳磊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雪里红生鲜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张锋斌，男，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焊接工艺及设备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西安东强导航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结构设计工程师；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深圳磊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永创翔亿（佛山）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8 年 9 月至今任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冯仁荣，男，198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理工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深圳磊明科技有限公司华南大区销售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监事，201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陈永建，男，197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审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区域财务总监、产品市场部高级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招商地产物业集团财务总监助理、深圳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华南城集团第一亚太总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金地物业集团财务助理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钱可元，男，195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光电物理与激光科学专业，研究生学历。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航天科技康惠半导体（惠州）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1995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公司总工程师；1997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西门子真空开关管（无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2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1 年 10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信息学部研究员；2021 年 7 月至今任华毅瀛飞（浙江）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博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青熠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方腾光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华亦光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高宇，男，196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纽约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司法会计鉴定人，中国致公党党员。2001 年 7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负责人、董事；2014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10 月至今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所长；2016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市蔚蓝滨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大生农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HK:01103，已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取消上市地位）独立非执行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中孚泰文化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辞任，未完成工商变更）；2017 年 7 月至

今任深圳市江财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心和教育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07 月至今任中天德象税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三诺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佰富勤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图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04 月至今任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方吉鑫，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学历；具备律师职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曾任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担任合规管理部律师；2012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广东阿特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6 月至今任伟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哈德胜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2022 年 2 月至今任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成员

谭伟伟，男，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本科学历。历任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坪山营业部经理，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华南区销售副总；2022 年 8 月至今任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小林，男，中国国籍，1977 年 11 月生，毕业于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深圳市时瑞电池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深圳市深象坚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2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人力副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双玲，女，199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2013 年进入公司商务部，从事商务工作；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锋斌，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

冯仁荣，常务副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

陈永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

郭群涛，男，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06 年，任深圳台均实业有限公司模具设计组组长；2006 年至 2011 年，任深圳磊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支持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爱特五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8 月至今任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1 年至 2016 年，任公司生产总监；2016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兴华，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国际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曾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职 11 年，期间历任项目财务经理、区域 CFO；2017 年 6 月加入公司，2019 年 6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风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公司子公司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明武	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3 月 04 日	否
谢明武	深圳市雪里红生鲜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否
张锋斌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01 月 17 日		否
张锋斌	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 年 09 月 18 日		否
张锋斌	永创翔亿（佛山）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否
陈永健	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3 月 04 日	否
郭群涛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 年 08 月 05 日		否
郭群涛	深圳市爱特五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12 月 25 日		否
胡兴华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05 日		否
胡兴华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8 月 08 日		否
胡兴华	深圳市风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8 月 07 日		否
方吉鑫	伟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 年 06 月 30 日		是
方吉鑫	深圳市哈德胜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04 月 01 日		是
方吉鑫	深圳市新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1 月 06 日		否
方吉鑫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2 月 14 日		是
钱可元	华毅瀛飞（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1 年 07 月 05 日		否

钱可元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27日		是
钱可元	江苏博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30日		是
钱可元	北京青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27日		否
钱可元	方腾光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1月13日		否
钱可元	华亦光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2月21日		否
钱可元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26日		是
钱可元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08日	2023年09月22日	是
钱可元	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半导体照明实验室	副主任	2001年10月08日		是
杨高宇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所长	2012年10月01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蔚蓝滨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05日		否
杨高宇	上海大生农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23日		是
杨高宇	中孚泰文化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02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江财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08日		否
杨高宇	深圳市心和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05月31日		否
杨高宇	中天德象税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7月17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三诺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24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佰富勤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2月20日		否
杨高宇	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24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中图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17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4月10日		是
杨高宇	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6月25日		否
杨高宇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2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监事报酬由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绩效工资部分依据公司经营业绩，确定年度的奖励原则，结合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责任目标完成情况领取。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认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领取其职务工资，同时依据公司经营业绩，确定年度的奖励原则，结合个人绩效考核情况领取绩效工资。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获得报酬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明武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116.23	否
张锋斌	男	51	董事、总经理	现任	45.63	否
冯仁荣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55.15	否
郭群涛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52.85	否
陈永建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2.44	否
钱可元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杨高宇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方吉鑫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胡兴华	男	49	财务总监	现任	35.85	否
谭伟伟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8.93	否
胡小林	男	46	监事	现任	44.12	否
陈双玲	女	3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1.57	否
合计	--	--	--	--	476.77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2月08日	2023年02月09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0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4月26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2023-01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19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3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6月12日	2023年06月13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4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5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2023-05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9月25日	2023年09月26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6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84）
--------------	------------------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谢明武	8	8	0	0	0	否	5
张锋斌	8	8	0	0	0	否	4
冯仁荣	8	8	0	0	0	否	4
陈永建	8	8	0	0	0	否	5
钱可元	8	0	8	0	0	否	5
杨高宇	8	1	7	0	0	否	5
方吉鑫	8	1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杨高宇、陈永建、方吉鑫	4	2023 年 03 月 15 日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		

				案》	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3 年 04 月 18 日	1.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2023 年 08 月 21 日	1. 《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 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	1	2023 年 04 月 21 日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总经理详实汇报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需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阶段，不断		

					完善战略规划体系，适时通过多元化的资本运作实现外延式价值创造，为后续公司做大做强奠定好基础。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高宇、陈永建、方吉鑫	1	2023 年 03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我们认真核查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薪酬发放标准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7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8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18
销售人员	383
技术人员	408
财务人员	37

行政人员	138
合计	1,7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4
本科	281
专科	356
专科以下学历	1,137
合计	1,784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劳动合同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奖励员工的高绩效，重视员工技能和能力发展、吸取广泛业务知识，认可员工对公司的贡献以及所履行的角色和职责的市场价值。公司重视保护员工的利益，为员工依法缴纳五险一金，致力于提升员工福利保障，以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为核心，在企业内部构建效率与公平并重的工作氛围，有效保证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职业稳定性，激励员工发挥工作潜能、进行自我价值实现。公司将坚持人力资本增值与企业资本增值的良性互动，在公司高速度、高效益发展中，同步实现员工个人价值。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发展，鼓励员工不断学习，并通过提供一系列的职业技能和专业技术培训以帮助员工成长。同时，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通过持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建立基本功扎实的各级人才梯队，以此提升组织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及战略目标的达成。针对员工入职、在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与培训流程，打造优秀内训师团队，积极推动知识与技能的沉淀与传承，全方位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根据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全年组织培训，使员工通过教育培训和自身进修，不断充实知识，开拓思路，提高能力，从而更好地服务于公司，并在工作中不断地提升自己。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

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在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后的 2 个月内进行了权益分派，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5,162,2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654,866.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54,866.00
可分配利润（元）	414,242,976.0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06,719.71 万元，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1.81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9,096.1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424.30 万元。根据孰低原则，本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424.30 万元。</p> <p>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3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暂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 155,162,200 股（已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进行测算，共计派发现金 4,654,866 元。</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分为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制度和业务活动控制制度两个层次。内部环境控制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32 项内控制度；业务活动控制制度主要为公司制订的内部控制相关管理文件，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薪酬管理、安全生产管理等管理制度，业务活动控制制度贯穿了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序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同步对《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系列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修订了公司的制度，并对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通过购买股权的方式，取得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控制权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内部控制需要，对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进行调整及规范	无	无	无	无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通过购买股权的方式，取得风回科技控制权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内部控制需要，对风回科技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进行调整及规范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如：</p> <p>(1) 控制环境无效；</p> <p>(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5)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大失误；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在合理期间内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利润总额潜在错报：</p> <p>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p>	<p>与利润相关的直接损失：</p> <p>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p>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 \geq 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资产总额 $<$ 资产总额的 2%； 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 $<$ 资产总额的 0.5%。	3%。 与资产相关的直接损失： 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 \geq 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资产总额 $<$ 资产总额的 2%； 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 $<$ 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爱克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1. 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平、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提升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让广大投资者充分参与股东大会，对重大事项征集投票权，保护股东利益，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及时公开披露，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切实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创建平等、民主的工作环境。

公司建立了较为全面的绩效考核评价办法，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对薪酬方案和标准、奖金方案和标准等制定，实现员工薪酬的调整与公司发展同步，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在员工福利方面，按劳动合同规定，员工可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产假等带薪假期。除此之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多重保障，除法定福利社会保险、法定节假日、婚丧假、产假、产期陪护假、哺乳假等之外，公司还给予员工节日慰问金、福利用品、免

费体检、职工集体活动等额外福利。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人才优先”的理念，重视员工与企业共发展，通过制定《员工培训手册》，并全面开展各类培训，打造高素质员工队伍，拓宽员工发展空间。公司不断完善和强化培训体系，打造创新培训平台，开展多元化、多层次的培训，为不同需求的员工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

3. 供应商、客户利益保护

公司严格控制供应商准入，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与更新，既突出了合格供应商的重要地位，合理保障合格供应商合法权益，也促进合格供应商能力的持续提升，与此同时提升了产品及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保证客户的权益。

公司秉承诚信经营的理念，在日常运营中，诚信守法，依法经营，依法纳税，以顾客为中心，确保和提供多样化的产品与争创国际品牌，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断开拓创新，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稳定的产品质量、优越的售后服务以及有保障的供货，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久的合作关系并保持很强的市场粘性。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感受，并及时对客户的反馈予以响应，倾心服务客户。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作为一家上市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在日常运营管理中，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绿色发展战略。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无三废排放，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公司自设立起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践行环保节能的理念，为生态环境改善以及我国“碳中和”发展目标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促进企业健康、安全、环保的可持续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谢明武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p>	2020年09月16日	42个月	正常履行

			<p>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p> <p>（4）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公司，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p>			
	张锋斌、冯仁荣、陈永建、郭群涛	股份限售承诺	<p>（3）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p> <p>(4) 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公司，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p>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规定条件，则触发公司回购股份的义务，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公司董事会将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确认股份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三年	履行完毕

			<p>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如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后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股东大会可决议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事项之日起 1 个月内遵循以下原则回购公司股份：1.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3.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如股票收盘价已回升达到或超过</p>			
--	--	--	--	--	--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终止该次回购股份计划。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该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该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再次履行回购计划。			
	谢明武	稳定股价的承诺	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发行人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上述公司启动稳	2020 年 09 月 16 日	三年	履行完毕

			<p>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人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2、本人增持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本人承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从公司处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20%，合计不超过本人上年从公司处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如出现下述情形，本人</p>			
--	--	--	---	--	--	--

			<p>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p> <p>（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p> <p>（2）本人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3、本人承诺将不出现下列情形：</p> <p>（1）对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p> <p>（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p> <p>（3）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4、当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时，本人应：（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p>			
--	--	--	--	--	--	--

			<p>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 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 公司有权将本人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公司可将与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人承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5、本人承诺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稳定股价承诺承担连带责任。</p>			
	陈剑波;陈永建;冯仁荣;郭群涛;黄鹏;李明花;徐冬平;张锋斌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三年	履行完毕

			<p>资产，则触发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人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2、本人的增持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本人承诺，本人如在公司领取薪酬，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30%，但合计不超过本人</p>			
--	--	--	--	--	--	--

			<p>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如出现下述情形，本人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p> <p>（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p> <p>（2）本人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3、本人承诺本人将不会出现下列情形：（1）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p> <p>（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本人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3）本</p>			
--	--	--	---	--	--	--

			<p>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p> <p>4、本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时，公司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后的部分）代本人履行增持义务；本人如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以上未能主动履行股价稳定预案规定义务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本人职务，或由公司董事会解聘本人职务。</p> <p>5、如股价稳定预案实施过程中涉及应当截留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本人应当促成公司按时足额截留，否则，本人应当向中小股东承担赔偿责任，中小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本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章程等规定履行发行人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p>			
--	--	--	---	--	--	--

			<p>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p>			
	谢明武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p>“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章程等规定履行发行人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p>	2020年09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陈剑波;陈永建;冯仁荣;郭群涛;黄鹏;李明花;徐冬平;张锋斌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已作出的承诺。”	2020年09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谢明武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其对此作出的承诺，若其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	2020年09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张锋斌、冯仁荣、郭群涛、陈永建、钱可元、杨高宇、方吉鑫、胡兴华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将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其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p>	2020年09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具补充承诺。 (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 (3) 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责任主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0年09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4）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应自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履行上述承诺的工作。</p>			
	谢明武	相关责任主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p>（1）如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者损失。</p> <p>(2) 自确认本人需承担赔偿责任之日起, 本人将以当年及以后年度从公司处获取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p> <p>(3)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本人自愿同意发行人停止发放本人的股东分红, 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陈剑波; 陈永建;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冯仁荣; 郭群涛; 黄鹏; 李明花;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徐冬平; 张锋斌	相关责任主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 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30 日内,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 则:</p> <p>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本人自愿同意发行人停止发放本人的股东分红及/或全部薪酬、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③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谢明武	其他承诺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有关规定，不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2)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3)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董事会可依据《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本人采取相关处罚措施，亦可通过“红利抵债”、“以股抵债”</p>	2020年09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或者“以资抵债”等方式通过变现本人资产以偿还占用财产。(4) 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人不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p> <p>(1) 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承诺;</p> <p>(3) 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公司进行处罚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p> <p>(4) 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p> <p>(5) 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谢明武	其他承诺	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约束措施：</p> <p>（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p> <p>（4）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陈剑波;陈永建;冯仁荣;郭群涛;黄鹏;李明花;徐冬平;张锋斌	其他承诺	<p>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p> <p>（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p>	2020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 (4) 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5) 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31日	2,200	278.04	主要因其在2023年5月15日发生火灾后，产能受到制约，产值下降，订单交付受到影响，额外成本费用上升，导致未能如期完成业绩。	2022年07月19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爱克股份：关于收购永创翔亿80%股权项目签署正式协议的公告》(2022-035)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01日	2023年12月31日	600	672.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2年7月18日，签订的《关于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规定的永创翔亿创始股东承诺：永创翔亿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500万元、2,200万元、2,800万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定，永创翔亿2023年度的净利润为103.6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174.38万元(税后)，实际完成数278.04万元。未完成2023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 2023 年 7 月 5 日，签订的《关于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规定的风回科技股东冯亮、股东回风合伙、股东叶小华和股东邓禄香承诺：风回科技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定，风回科技 2023 年度的净利润为 673.7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1.61 万元(税后), 实际完成数 672.13 万元，已实现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完成业绩承诺，合并报告发生商誉减值 2392.46 万元。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业绩承诺，对商誉减值测试无重大影响。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解释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问题。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问题。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孟庆祥、鲁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孟庆祥 2 年、鲁李 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存在在外仓库租赁，部分子公司的办公厂房场地及员工宿舍为租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4日	20,000	2022年11月2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4日	20,000	2022年12月29日	2,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4日	20,000	2022年12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	2022年09月24日	20,000	2023年03月21日	1,3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否

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4日	20,000	2023年01月12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否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4日	20,000	2023年02月20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否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09日	1,000	2023年08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6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6,76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0,76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76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76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				0						

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9,978.36	6,383.24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200.14	1,010.14	0	0
合计		16,178.5	7,393.38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5 元/股（含本数），按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金额上下限，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606,061 股至 1,212,12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39%至 0.7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回购股份

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发布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1）。

2.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为公司及子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申请授信额度的金融机构及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3.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并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2023 年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5.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由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约 50 亿元，其中投资建设北方总部及生产基地项目，公司投资约 25 亿元；智慧城市业务方面，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划投资 25 亿元。参与河南郑州航空港区域内智慧路灯、智慧城管、智慧管廊、智慧园区、智慧充储等领域建设，通过项目投资、建设、运营模式进行智能化升级改造，致力于将河南郑州航空港建设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示范区域。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并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6.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同步对《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并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7.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28,810,202.36 元（占超募资金总额 137,641,193.00 元的 20.9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并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8.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按实施计划结项，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6,579.06 万元（含银行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并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9.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修订了公司的制度，并对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相关公告，并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五沙新悦路 20 号之二厂区在 2023 年 5 月 15 日 13:35 左右发生火灾，当地消防部门迅速到场实施救援，同时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成立现场应急小组，配合当地消防应急部门进行救援，及时将火灾扑灭。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火灾事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并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火灾事故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2.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关于广东省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翔亿”）入选第五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子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3.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创新材扩产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1 亿元，于 2022 年 9 月启动，现已建成 13 条智能化、自动化先进涂布生产线，均采用行业一流的进口智能化涂布系统，标准设计日产能为 40 万平方米。截至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投入人民币 9,700 余万元。该批生产线正式完成验收，后续将根据产线运行情况进一步优化，尽快稳产达产。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产线正式完成验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114,125	43.02%						67,114,125	43.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7,114,125	43.02%						67,114,125	43.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114,125	43.02%						67,114,125	43.0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8,885,875	56.98%						88,885,875	56.98%
1、人民币普通股	88,885,875	56.98%						88,885,875	56.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56,000,000	100.00%						156,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明武	境内自然人	29.06%	45,337,500	0	45,337,500	0	质押	12,775,000
张锋斌	境内自然人	10.58%	16,500,000	0	12,375,000	4,125,000	不适用	0
冯仁荣	境内自然人	6.30%	9,825,000	0	7,368,750	2,456,250	质押	9,825,000
陈利	境内自然人	5.91%	9,225,000	0	0	9,225,000	质押	8,350,000
郑闯升	境内自然人	3.08%	4,810,600	-1,494,800	0	4,810,600	质押	4,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1,993,900	19,93,900	0	1,993,900	不适用	0
郭群涛	境内自然人	1.11%	1,725,000	0	1,293,750	431,25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1,275,700	1,233,900	0	1,275,700	不适用	0
陈永建	境内自然人	0.63%	985,500	0	739,125	246,375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976,100	976,100	0	976,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	不适用							

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未发现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形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37,8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371%。不属于前 10 名股东, 但属于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利	9,2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25,000
郑闯升	4,8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0,600
张锋斌	4,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5,000
冯仁荣	2,456,250	人民币普通股	2,456,2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3,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5,7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976,1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867,4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816,098	人民币普通股	816,098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796,216	人民币普通股	796,21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1,993,900	1.28%	119,900	0.08%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19,900	0.08%	2,113,800	1.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275,700	0.8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976,100	0.63%
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注1}	0.00%
林凌元	退出	0	0.00%	0 ^{注2}	0.00%
陶玉春	退出	0	0.00%	52,700	0.03%

注：注 1 鉴于“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注 2 鉴于“林凌元”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明武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爱克股份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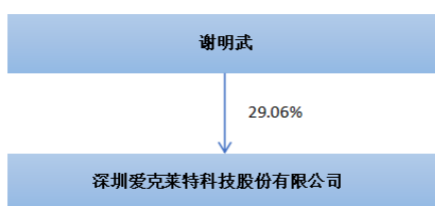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明武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爱克股份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02 月 09 日	606,061 股至 1,212,121 股	0.39%至 0.78%	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实施方式。	837,8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L1014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孟庆祥、鲁李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克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克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爱克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7、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爱克股份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06,719.71 万元，主要来源于景观照明灯具及控制系统、锂电池材料销售收入、光伏风电产品销售及施工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爱克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的确认对爱克股份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存在爱克股份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分析本期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及其毛利率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形，判断是否合理； 4. 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物流单、报关单及提单（外销）、客户验收单（内销）等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依据相关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存货跌价准备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存货”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10、存货”。</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爱克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存货余额为 28,048.99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2,026.7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估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适当，前后期是否一致； 3. 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闲置的存货，实施分析复核程序； 4.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管理层采用的预计售价及估计的成本费用等进行评估； 5. 我们同时关注了对存货跌价准备披露的充分性。

(三)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5、应收账款”。</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爱克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99,472.61 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15,502.98 万元，账面净额为 83,969.62 万元。爱克股份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客户的股东情况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5、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爱克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爱克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克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克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爱克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克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爱克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2,633,023.46	580,522,635.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53,250.00	10,313,664.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06,899.04	3,111,677.90
应收账款	839,696,219.46	826,391,332.47
应收款项融资	52,191,021.87	21,767,028.56
预付款项	19,929,425.21	26,604,927.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724,180.55	9,217,636.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0,222,134.04	235,387,952.68
合同资产	87,066,969.99	68,908,859.5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00,418.05	18,011,891.18
流动资产合计	1,848,623,541.67	1,800,237,60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50,302.00	2,999,220.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159,444.48	6,182,487.37
固定资产	522,113,534.78	373,624,080.82
在建工程	66,263,945.86	152,781,946.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138,534.26	93,926,751.06

无形资产	51,291,483.08	41,923,307.09
开发支出		
商誉	98,957,328.17	113,120,771.15
长期待摊费用	23,338,983.67	10,717,16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34,450.28	44,400,65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25,312.04	18,627,449.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1,873,318.62	858,303,826.33
资产总计	2,750,496,860.29	2,658,541,433.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070,065.00	64,3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3,463,387.97	310,109,405.69
应付账款	297,346,132.06	209,365,806.77
预收款项	243,677.06	
合同负债	25,809,933.59	26,085,659.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995,542.11	16,628,814.45
应交税费	24,230,093.90	3,188,100.17
其他应付款	47,893,276.29	105,363,442.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26,987.65	24,540,931.90
其他流动负债	198,629,035.01	150,721,587.30
流动负债合计	949,308,130.64	910,363,748.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3,712,579.31	18,712,666.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521,954.64	81,863,857.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70,554.38	6,002,100.5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71,774.66	24,953,420.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276,862.99	131,532,045.57
负债合计	1,110,584,993.63	1,041,895,794.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8,336,193.40	988,336,193.40
减：库存股	11,499,024.00	
其他综合收益	-601,857.86	-480,190.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844,653.56	50,252,740.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4,242,976.01	396,876,74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4,322,941.11	1,590,985,486.58
少数股东权益	35,588,925.55	25,660,152.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911,866.66	1,616,645,63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0,496,860.29	2,658,541,433.14

法定代表人：谢明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贝永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876,319.10	549,482,95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53,250.00	10,313,597.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06,899.04	3,111,677.90
应收账款	774,208,578.90	787,736,685.32
应收款项融资	42,588,830.57	20,685,276.59
预付款项	9,870,400.80	20,771,662.22
其他应收款	207,246,504.54	173,132,278.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1,572,332.74	160,171,375.81
合同资产	58,580,749.59	63,097,751.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04,203,865.28	1,788,503,260.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9,757,502.00	244,651,420.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817,550.71	6,182,487.37
固定资产	326,708,267.10	329,228,329.58
在建工程	3,012,570.23	9,734,642.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99,193.13	50,474,707.58
无形资产	1,450,371.43	1,585,731.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44,596.61	6,403,56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92,481.91	26,656,46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63,265.68	2,038,105.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145,798.80	676,955,451.38
资产总计	2,442,349,664.08	2,465,458,711.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370,065.0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195,932.05	293,923,757.67
应付账款	203,222,205.05	158,598,280.41
预收款项	243,677.06	
合同负债	20,892,656.16	24,475,031.25
应付职工薪酬	15,651,271.25	13,116,148.74
应交税费	17,676,954.19	2,280,182.30
其他应付款	38,819,622.28	98,532,356.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78,305.30	9,256,867.93
其他流动负债	198,372,061.13	150,512,205.61
流动负债合计	687,022,749.47	780,694,830.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3,874.08	45,107,702.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99,113.55	5,384,354.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219.47	7,688,230.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683,207.10	58,180,286.80
负债合计	760,705,956.57	838,875,117.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8,336,193.40	988,336,193.40
减：库存股	11,499,02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844,653.56	50,252,740.08
未分配利润	490,961,884.55	431,994,660.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1,643,707.51	1,626,583,59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2,349,664.08	2,465,458,711.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67,197,097.90	905,300,246.46
其中：营业收入	1,067,197,097.90	905,300,246.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3,948,031.09	842,880,584.20
其中：营业成本	738,594,106.34	625,700,954.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42,237.05	4,510,686.26
销售费用	127,670,088.00	113,193,525.79
管理费用	87,799,150.83	58,648,450.55
研发费用	48,358,329.58	50,753,425.95
财务费用	-7,615,880.71	-9,926,459.00

其中：利息费用	11,626,546.45	7,594,096.92
利息收入	16,479,908.43	14,858,295.02
加：其他收益	10,289,374.43	8,012,202.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5,154.10	3,439,048.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918.68	-779.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7,369.45	1,435,815.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185,659.16	-35,104,33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60,251.89	-9,530,099.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16,288.58	2,405,781.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1,034.12	33,078,075.43
加：营业外收入	44,369,378.51	303,331.00
减：营业外支出	7,628,901.26	738,22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11,511.37	32,643,177.08
减：所得税费用	4,878,685.15	-4,585,441.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32,826.22	37,228,618.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32,826.22	37,228,618.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18,143.17	36,052,033.78
2. 少数股东损益	-885,316.95	1,176,584.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667.18	-502,285.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667.18	-502,285.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667.18	-502,285.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667.18	-502,285.76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311,159.04	36,726,33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96,475.99	35,549,748.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5,316.95	1,176,584.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207	0.23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207	0.2311

法定代表人：谢明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贝永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5,869,582.74	747,376,083.00
减：营业成本	535,403,302.06	533,116,134.46
税金及附加	8,318,080.05	3,366,609.72
销售费用	100,199,242.45	88,264,921.55
管理费用	43,492,182.04	34,323,666.80
研发费用	38,017,221.61	43,931,204.64
财务费用	-10,736,512.06	-11,308,419.3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8,839,089.87	7,078,496.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9,019.63	3,711,295.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918.68	-779.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794.45	1,415,666.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441,963.98	-28,044,08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23,037.39	-6,980,734.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4,978.54	2,211,133.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917,908.45	35,073,737.32
加：营业外收入	44,172,769.23	227,481.29
减：营业外支出	4,882,992.20	318,792.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207,685.48	34,982,426.48
减：所得税费用	8,288,550.70	389,838.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19,134.78	34,592,588.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19,134.78	34,592,588.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919,134.78	34,592,588.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0,840,316.41	885,211,708.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69,013.78	4,220,64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44,281.14	98,057,43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853,611.33	987,489,786.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7,139,728.41	779,985,738.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001,069.94	211,902,99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43,012.49	29,025,47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260,022.38	97,505,74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1,943,833.22	1,118,419,95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0,221.89	-130,930,169.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478,183.99	883,052,678.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936.93	6,514,88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0,200.49	336,182.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78,321.41	889,903,74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479,203.02	368,491,73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1,538,558.80	656,154,175.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659,012.28	98,703,033.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676,774.10	1,123,348,94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98,452.69	-233,445,199.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2,380,924.60	31,5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180,924.60	31,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400,374.83	35,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73,387.04	7,229,481.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34,952.12	30,725,34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08,713.99	73,404,82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2,210.61	-41,824,82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8,812.90	370,378.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97,651.07	-405,829,81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051,140.92	923,880,956.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453,489.85	518,051,140.9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3,400,552.00	760,226,212.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3,628.93	3,341,515.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08,128.38	99,089,25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082,309.31	862,656,97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7,445,366.16	728,105,277.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556,473.09	179,766,183.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43,253.25	19,470,44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10,660.98	68,495,30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755,753.48	995,837,21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555.83	-133,180,23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898,116.67	871,722,745.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737.85	6,466,14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5,100.49	336,182.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85,955.01	888,525,070.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07,831.57	308,016,46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193,558.80	681,394,175.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000,000.00	104,8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25,915.39	50,961,0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727,305.76	1,145,251,66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441,350.75	-256,726,599.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388,624.6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388,624.6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18,559.60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45,387.68	5,705,188.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3,879.13	25,239,645.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767,826.41	58,944,83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0,798.19	-28,944,83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4,056.88	394,435.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349,939.85	-418,457,23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399,325.71	908,856,55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049,385.86	490,399,325.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480,190.68		50,252,740.08		396,876,743.78		1,590,985,486.58	25,660,152.48	1,616,645,63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480,190.68		50,252,740.08		396,876,743.78		1,590,985,486.58	25,660,152.48	1,616,645,63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99,024.00		7,591,913.48		17,366,232.23		13,337,454.53	9,928,773.07	23,266,22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667.18				34,318,143.17		34,196,475.99	9,928,773.07	44,125,24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11,499,024.00						-11,499,024.00		-11,499,024.00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499,024.00							-11,499,024.00		-11,499,024.00
(三) 利润分配								7,591,913.48		-16,951,910.4			-9,359,997.46		-9,359,997.46
1. 提取盈余公积								7,591,913.48		-7,591,913.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59,997.46			-9,359,997.46		-9,359,997.46
4. 其他															
(四) 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11,499,024.00	-601,857.86		57,844,653.56		414,242,976.01		1,604,322,941.11	35,588,925.55	1,639,911,866.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22,095.08		46,801,073.11		369,055,495.62		1,560,214,857.21	4,763,760.94	1,564,978,61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7,591.87		-91,526.78		-99,118.65		-99,118.65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22,095.08		46,793,481.24		368,963,968.84		1,560,115,738.56	4,763,760.94	1,564,879,49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2,285.76		3,459,258.84		27,912,774.94		30,869,748.02	20,896,391.54	51,766,13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2,285.76				36,052,033.78		35,549,748.02	20,896,391.54	56,446,139.56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59,258.84		-	8,139,258.84		-	4,680,000.00		-	4,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9,258.84		-	3,459,258.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680,000.00		-	4,680,000.00		-	4,68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56, 000, 000. 00				988, 336, 193. 40	- 480, 190. 68		50,2 52,7 40.0 8		396, 876, 743. 78		1,59 0,98 5,48 6.58	25,6 60,1 52.4 8	1,61 6,64 5,63 9.06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56,0 00,00 0.00				988,3 36,19 3.40				50,25 2,740 .08	431,9 94,66 0.71		1,626 ,583, 594.1 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56,0 00,00 0.00				988,3 36,19 3.40				50,25 2,740 .08	431,9 94,66 0.71		1,626 ,583, 594.1 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列)						11,49 9,024 .00			7,591 ,913. 48	58,96 7,223 .84		55,06 0,113 .32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75,91 9,134 .78		75,91 9,134 .78
(二) 所 有者						11,49 9,024 .00						- 11,49 9,024

投入和减少资本												.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499,024.00						-11,499,024.00
(三) 利润分配								7,591,913.48	-16,951,910.94			-9,359,997.46
1. 提取盈余公积								7,591,913.48	-7,591,913.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59,997.46			-9,359,997.4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11,499,024.00			57,844,653.56	490,961,884.55		1,681,643,707.5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46,801,073.11	405,609,658.01		1,596,746,92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7,591.87	-68,326.78		-75,918.65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000,000.00				988,336,193.40				46,793,481.24	405,541,331.23		1,596,671,005.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9,258.84	26,453,329.48		29,912,588.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592,588.32		34,592,588.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59,258.8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9,258.8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80,000.00		4,6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6,000.00				988,336.19				50,252,740.08	431,994.66		1,626,583,594.1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2020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类。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3965699Q。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6,000,000.00 股，注册资本为 156,000,000.00 元，注册地：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总部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 589 号爱克股份产业园 1 栋 101。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 LED 景观灯具、LED 绿色节能灯具、灯光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LED 路灯、智慧路灯、多功能灯杆、智慧照明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运维；光电产品、太阳能产品、电子产品、半导体、智能控制系统及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智能化集成管理系统、智能照明系统、物联网应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技术、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的研发、咨询、销售和服务；自主软件软件的研发、咨询、销售和服务；通讯终端设备、网络设备、电子设备、通讯软件的销售、服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照明工程设计、照明技术的开发；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房屋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谢明武。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香港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和意科莱照明技术（香港）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投资预算占资产总额比例超过 10%或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的 10%或当期营收占总营收 15%以上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

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商业承兑汇票	相同账龄的商业承兑汇票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同资产	未到期质保金组合	相同账龄的未到期质保金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已完工未结算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

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者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证载年限	直线法	0	土地使用权证书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3-10 年	直线法	0	预计收益期限
专利权	10-20 年	直线法	0	预计收益期限
其他	证载年限	直线法	0	资质证书登记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职工薪酬：公司研发项目在立项后形成项目小组，参与研发的人员的工资单独归集，按照研发项目设立研发项目台账，根据研发项目工时占比将研发人员薪酬、社保公积金等费用在不同项目之间进行分配。

材料支出：研发人员根据研发项目需求申请领料，研发领料时研发人员填写领料单，财务部门根据各研发项目实际领料情况，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研发费用直接材料成本。

折旧与摊销费：根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使用部门分摊对应的折旧摊销费，并将研发部门的折旧摊销费在不同项目之间平均分摊。

其他相关费用：根据研发部门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按项目归集。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

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
软件使用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1）光伏发电安装施工业务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境内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1）境外线下销售：货物在出口发运之后风险报酬转移，公司在货物报关出口当期，依据报关单，提单（运单）等确认销售收入。2）境外线上销售：本公司销售的产品无需安装，客户通过线上销售平台下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27,776.17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94,925.90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盈余公积	-48,332.26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未分配利润	-418,817.47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少数股东权益	-2,298.09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所得税费用	368,031.06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少数股东损益	-2,298.09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

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5、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6、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8.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爱特五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0%
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香港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8.25%
意科莱照明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8.25%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广州亿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永创翔亿（佛山）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20%
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风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自2018年6月起享受该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4号）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出口产品享受13%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按规定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政策。

(2) 所得税

1)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244200493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叁年，2023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相关规定，2023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244007170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叁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相关规定，2023年度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根据《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指引（2.0）》（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爱特五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亿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风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000.00	
银行存款	465,103,830.60	517,086,379.40
其他货币资金	57,491,192.86	63,436,256.35
合计	522,633,023.46	580,522,635.75

其他说明：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608,404.24	62,420,123.46
第三方支付平台保证金		50,000.00
冻结银行存款	110,528.00	1,371.37
流动贷款保证金	4,580,000.00	
定期存款利息	8,880,601.37	
合计	56,179,533.61	62,471,494.8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53,250.00	10,313,664.54
其中：		
理财产品	10,653,250.00	10,313,664.54
其中：		
合计	10,653,250.00	10,313,664.54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165,386.36	3,400,753.22
减：坏账准备	-558,487.32	-289,075.32
合计	3,606,899.04	3,111,677.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165,386.36	100.00%	558,487.32	13.41%	3,606,899.04	3,400,753.22	100.00%	289,075.32	8.50%	3,111,677.9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165,386.36	100.00%	558,487.32	13.41%	3,606,899.04	3,400,753.22	100.00%	289,075.32	8.50%	3,111,677.90
合计	4,165,386.36	100.00%	558,487.32	13.41%	3,606,899.04	3,400,753.22	100.00%	289,075.32	8.50%	3,111,677.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58,487.3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165,386.36	558,487.32	13.41%
合计	4,165,386.36	558,487.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289,075.32	269,412.00				558,487.32

合计	289,075.32	269,412.00			558,487.32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26,345,548.07	583,960,704.17
1至2年	250,133,191.71	210,490,070.79
2至3年	112,122,080.05	101,475,265.74
3年以上	106,125,243.54	44,994,990.84
3至4年	69,982,793.16	20,449,545.03
4至5年	12,908,374.40	15,414,756.20
5年以上	23,234,075.98	9,130,689.61
合计	994,726,063.37	940,921,031.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44,593.43	1.03%	10,244,593.43	100.00%		9,941,896.98	1.06%	9,941,896.98	100.00%	
其中:										
单项评估	10,244,593.43	1.03%	10,244,593.43	100.00%		9,941,896.98	1.06%	9,941,896.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4,481,469.94	98.97%	144,785,250.48	14.71%	839,696,219.46	930,979,134.56	98.94%	104,587,802.09	11.23%	826,391,332.47
其中:										
账龄组合	984,481,469.94	98.97%	144,785,250.48	14.71%	839,696,219.46	930,979,134.56	98.94%	104,587,802.09	11.23%	826,391,332.47
合计	994,726,063.37	100.00%	155,029,843.91		839,696,219.46	940,921,031.54	100.00%	114,529,699.07		826,391,332.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244,593.43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瑞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63,473.87	1,963,473.87	1,896,456.06	1,896,456.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330,891.05	1,330,891.05	1,330,891.05	1,330,891.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78,924.77	278,924.77	278,924.77	278,924.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州南浔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47,611.09	47,611.09	47,611.09	47,611.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3,388.00	3,388.00	3,211.92	3,211.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承煦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392,316.55	1,392,316.55	1,392,316.55	1,392,316.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宝玉陈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45	1,300,000.45	1,300,000.45	1,300,000.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协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61,557.00	1,161,557.00	761,557.00	761,55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新大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76,528.84	1,676,528.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生光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37,224.60	1,437,224.60	1,437,224.60	1,437,224.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爱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57,980.00	57,980.00	57,980.00	57,9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978.10	25,978.10	25,978.10	25,978.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标美照明设计工程有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限公司						
上海大工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8,650.00	8,650.00	8,650.00	8,6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舜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6,850.00	6,850.00	6,850.00	6,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明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63.00	4,563.00	4,563.00	4,56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明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35,258.48	9,035,258.48	10,244,593.43	10,244,593.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4,785,250.4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84,481,469.94	144,785,250.48	14.71%
合计	984,481,469.94	144,785,250.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评估	9,941,896.98	1,676,528.84	1,373,832.39			10,244,593.43
账龄组合	104,587,802.09	39,536,472.47			660,975.92	144,785,250.48
合计	114,529,699.07	41,213,001.31	1,373,832.39		660,975.92	155,029,843.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50,189,223.68	1,322,926.79	51,512,150.47	4.69%	11,536,677.50
客户 2	26,898,584.08	23,449,794.19	50,348,378.27	4.58%	2,517,418.91
客户 3	43,606,877.80	143,504.60	43,750,382.40	3.98%	9,770,718.95
客户 4	29,817,600.51	8,950,711.60	38,768,312.11	3.53%	3,508,028.25
客户 5	30,681,979.58	4,560,904.56	35,242,884.14	3.21%	2,228,416.76
合计	181,194,265.65	38,427,841.74	219,622,107.39	19.99%	29,561,260.37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3,835,261.92	16,768,291.93	87,066,969.99	82,844,766.22	13,935,906.68	68,908,859.54
合计	103,835,261.92	16,768,291.93	87,066,969.99	82,844,766.22	13,935,906.68	68,908,859.5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质保金	15,214,123.36	质保期届满，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等。
合计	15,214,123.36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2,129.00	0.10%	102,129.00	100.00%						
其中：										
单项评	102,129	0.10%	102,129	100.00%						

估	.00		.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733,132.92	99.90%	16,666,162.93	16.07%	87,066,969.99	82,844,766.22	100.00%	13,935,906.68	16.82%	68,908,859.54
其中：										
未到期的质保金	78,103,185.57	75.22%	15,384,665.56	19.70%	62,718,520.01	82,844,766.22	100.00%	13,935,906.68	16.82%	68,908,859.54
工程未结算	25,629,947.35	24.68%	1,281,497.37	5.00%	24,348,449.98					
合计	103,835,261.92	100.00%	16,768,291.93		87,066,969.99	82,844,766.22	100.00%	13,935,906.68		68,908,859.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2,129.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新大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129.00	102,129.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2,129.00	102,12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666,162.9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到期质保金组合	78,103,185.57	15,384,665.56	19.70%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组合	25,629,947.35	1,281,497.37	5.00%
合计	103,733,132.92	16,666,162.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单项评估	102,129.00			
未到期质保金组合	1,448,758.88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组合	1,281,497.37			
合计	2,832,385.2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4,168,259.34	5,811,609.67
应收账款	28,022,762.53	15,955,418.89
合计	52,191,021.87	21,767,028.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5,811,609.67	234,769,073.23	216,412,423.56		24,168,259.34	
应收账款	15,955,418.89	100,689,579.94	88,622,236.30		28,022,762.53	
合计	21,767,028.56	335,458,653.17	305,034,659.86		52,191,021.87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724,180.55	9,217,636.89
合计	20,724,180.55	9,217,636.8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保险赔偿款	9,515,225.38	
保证金、押金	9,968,305.99	8,413,613.59
备用金	1,854,309.48	782,090.92
其他	1,036,851.11	1,355,113.88
合计	22,374,691.96	10,550,818.3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927,763.93	5,615,911.96
1至2年	5,717,944.03	3,295,144.20
2至3年	495,966.00	562,798.23
3年以上	233,018.00	1,076,964.00
3至4年	198,238.00	1,039,464.00
4至5年	34,780.00	16,000.00
5年以上		21,500.00
合计	22,374,691.96	10,550,818.3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980.00	0.15%	32,980.00	100.00%						
其中：										
单项评估	32,980.00	0.15%	32,98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41,711.96	99.85%	1,617,531.41	7.24%	20,724,180.55	10,550,818.39	100.00%	1,333,181.50	12.64%	9,217,636.89
其中：										
账龄组合	22,341,711.96	99.85%	1,617,531.41	7.24%	20,724,180.55	10,550,818.39	100.00%	1,333,181.50	12.64%	9,217,636.89
合计	22,374,691.96	100.00%	1,650,511.41		20,724,180.55	10,550,818.39	100.00%	1,333,181.50		9,217,636.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98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2,980.00	32,9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980.00	32,980.00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17,531.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2,341,711.96	1,617,531.41	7.24%
合计	22,341,711.96	1,617,531.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33,181.50			1,333,181.5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4,098.24		32,980.00	77,078.24
其他变动	240,251.67			240,251.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17,531.41		32,980.00	1,650,511.4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550,818.39			10,550,818.3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1,823,873.57			11,823,873.57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2,374,691.96			22,374,691.9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评估		32,980.00				32,980.00
账龄组合	1,333,181.50	44,098.24			240,251.67	1,617,531.41

合计	1,333,181.50	77,078.24			240,251.67	1,650,511.41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往来款	9,515,225.38	1年以内	42.53%	475,761.27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99,526.00	1年以内、1-2年	13.41%	269,976.30
浦京德朗（佛山）科技产业发展公司	押金	2,628,838.00	1年以内、1-2年	11.75%	248,008.60
佛山市顺德区科颐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921,443.32	1年以内、1-2年	4.12%	47,870.17
富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6,237.00	1年以内、1-2年	2.80%	59,571.60
合计		16,691,269.70		74.61%	1,101,187.9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740,221.64	94.03%	25,893,116.54	97.32%
1 至 2 年	998,965.12	5.01%	629,020.49	2.36%
2 至 3 年	156,963.20	0.79%	49,515.02	0.19%
3 年以上	33,275.25	0.17%	33,275.25	0.13%
合计	19,929,425.21		26,604,927.3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4,800,000.00	24.08%
供应商 2	1,546,721.19	7.76%
供应商 3	1,163,893.30	5.84%
供应商 4	997,452.97	5%
供应商 5	767,153.66	3.85%
合计	9,275,221.12	46.53%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190,184.69	10,519,162.89	113,671,021.80	106,727,854.50	14,607,539.15	92,120,315.35
在产品	9,768,449.96		9,768,449.96	27,167,389.72		27,167,389.72
库存商品	107,168,356.30	9,516,140.19	97,652,216.11	71,141,391.43	6,832,417.44	64,308,973.99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合同履约成本	529,573.06	0.00	529,573.06	395,451.16	0.00	395,451.16
发出商品	34,380,407.36	232,440.60	34,147,966.76	44,997,749.84	0.00	44,997,749.84
委托加工物资	4,452,906.35	0.00	4,452,906.35	6,398,072.62	0.00	6,398,072.62
合计	280,489,877.72	20,267,743.68	260,222,134.04	256,827,909.27	21,439,956.59	235,387,952.6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607,539.15	2,938,540.30		7,026,916.56		10,519,162.89
库存商品	6,832,417.44	5,332,286.12	19,650.94	2,668,214.31		9,516,140.19
周转材料	0.00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0.00
发出商品		232,440.60				232,440.60
合计	21,439,956.59	8,503,267.02	19,650.94	9,695,130.87		20,267,743.6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31,707,189.38	16,754,207.6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3,228.67	1,257,683.50
合计	31,900,418.05	18,011,891.18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爱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9,885.94						1,990,114.06	
成都爱克莱特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999,220.68				-39,032.74						960,187.94	
小计	2,999,220.68				-48,918.68						2,950,302.00	
合计	2,999,220.68				-48,918.68						2,950,302.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91,782.93			7,091,782.93

2. 本期增加金额	8,390,031.82			8,390,031.82
(1) 外购	8,390,031.82			8,390,031.8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481,814.75			15,481,814.7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09,295.56			909,295.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074.71			413,074.71
(1) 计提或摊销	413,074.71			413,074.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22,370.27			1,322,370.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59,444.48			14,159,444.48
2. 期初账面价值	6,182,487.37			6,182,487.3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2,113,534.78	373,624,080.82
合计	522,113,534.78	373,624,080.8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5,965,710.36	84,006,775.58	10,611,681.63	10,893,565.77	44,605,738.04	446,083,47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297,777.53	11,260,955.21	543,268.15	480,773.69	5,946,693.64	182,529,468.22
(1) 购置	2,690,730.34	2,387,565.26	543,268.15	265,464.70	4,093,806.45	9,980,834.9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1,607,047.19	8,873,389.95		201,887.77	1,718,566.81	172,400,891.72
(3) 企业合并增加				13,421.22	134,320.38	147,74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3,373.67	8,443,711.92	33,107.97	2,037,548.20	311,859.39	12,809,601.15

(1)) 处置或报废	1,983,373.67	8,443,711.92	33,107.97	2,037,548.20	311,859.39	12,809,601.15
4. 期末余额	458,280,114.22	86,824,018.87	11,121,841.81	9,336,791.26	50,240,572.29	615,803,338.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39,271.23	23,159,067.52	5,934,801.58	8,364,769.88	29,061,480.35	72,459,39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9,219,965.32	7,656,472.22	2,734,808.88	1,119,928.03	8,133,590.37	28,864,764.82
(1)) 计提	9,219,965.32	7,656,472.22	2,734,808.88	1,113,082.65	8,066,850.58	28,791,179.65
企业合并增加				6,845.38	66,739.79	73,585.17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034.00	5,303,411.94	14,211.64	1,783,019.84	219,674.29	7,634,351.71
(1)) 处置或报废	314,034.00	5,303,411.94	14,211.64	1,783,019.84	219,674.29	7,634,351.71
4. 期末余额	14,845,202.55	25,512,127.80	8,655,398.82	7,701,678.07	36,975,396.43	93,689,803.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3,434,911.67	61,311,891.07	2,466,442.99	1,635,113.19	13,265,175.86	522,113,534.78
2. 期初账面价值	290,026,439.13	60,847,708.06	4,676,880.05	2,528,795.89	15,544,257.69	373,624,080.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郑州金桂苑小气 2 单元 11 号房产	2,162,428.47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手续办理中，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取得房产证
江门 2 号厂房（宿舍）	44,230,988.39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手续办理中，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取得房产证
江门 5 号厂房	112,426,911.07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手续办理中，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取得房产证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263,945.86	152,781,946.78
合计	66,263,945.86	152,781,946.7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4,421,344.65		4,421,344.65	8,846,588.31		8,846,588.31
装修工程	323,800.88		323,800.88			
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				142,770,309.87		142,770,309.87
新材生产线	61,518,800.33		61,518,800.33	1,165,048.60		1,165,048.60
合计	66,263,945.86		66,263,945.86	152,781,946.78		152,781,946.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	438,215.86	142,770.30	18,836,737.32	161,607,047.19			100.00%	100%				募股资金和自筹资金
新材生产线	82,163,774.21	1,165,048.60	60,353,751.73			61,518,800.33	74.87%	74.87%				自筹资金
合计	520,379,236.07	143,935,358.47	79,190,489.05	161,607,047.19		61,518,800.3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7,554,581.06	147,554,581.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57,516.59	29,057,516.59
— 新增租赁	28,693,309.87	28,693,309.87
— 企业合并增加	364,206.72	364,206.72
3. 本期减少金额	76,320,837.83	76,320,837.83
— 处置	76,320,837.83	76,320,837.83
4. 期末余额	100,291,259.82	100,291,259.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627,830.00	53,627,83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60,467.77	16,060,467.77
(1) 计提	15,813,327.50	15,813,327.50
— 企业合并增加	247,140.27	247,14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35,572.21	24,535,572.21
(1) 处置	24,535,572.21	24,535,572.21
4. 期末余额	45,152,725.56	45,152,725.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138,534.26	55,138,534.26
2. 期初账面价值	93,926,751.06	93,926,751.0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35,000.00	28,499,329.61			3,758,669.24	47,192,998.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84,000.00		857,047.03	496,958.75	16,638,005.78
(1)				187,047.03	496,958.75	684,005.78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5,284,000.00		670,000.00		15,954,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935,000.00	43,783,329.61		857,047.03	4,255,627.99	63,831,004.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45,016.82	2,136,193.14			1,988,481.80	5,269,69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700.04	6,273,163.52		66,642.14	631,324.09	7,269,829.79
(1) 计提	298,700.04	5,126,863.50		26,558.76	631,324.09	6,083,446.39
—企业合并增加		1,146,300.02		40,083.38		1,186,383.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43,716.86	8,409,356.66		66,642.14	2,619,805.89	12,539,521.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91,283.14	35,373,972.95		790,404.89	1,635,822.10	51,291,483.08
2. 期初账面价值	13,789,983.18	26,363,136.47			1,770,187.44	41,923,307.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13,120,771.15					113,120,771.15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9,761,156.64				9,761,156.64
合计	113,120,771.15	9,761,156.64				122,881,927.7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3,924,599.62				23,924,599.62
合计		23,924,599.62				23,924,599.6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资产组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其他非流动资产长期有效资产构成	不适用	是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资产组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长期有效资产构成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8,905,749.52	179,000,000.00	29,905,749.52	5年	2024年-2028年收入增长率为7.20%-27.09%。毛利率为22.95%-25.76%	收入增长率为0，毛利率为24.76%，税前折现率为10.9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稳定期毛利率与预测期最后一期相同，稳定期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保持一致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32,857,497.55	45,000,000.00		5年	2024年-2028年收入增长率为3.00%-28.34%。毛利率为15.26%	收入增长率为0，毛利率为15.26%，税前折现率为15.42%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稳定期毛利率与预测期相同，稳定期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保持一致
合计	241,763,247.07	224,000,000.00	29,905,749.5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780,427.31	12.64%	15,000,000.00	18,686,714.66	124.58%	23,924,599.62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721,343.86	112.02%					
-------------	--------------	--------------	---------	--	--	--	--	--

其他说明：

2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717,161.56	19,888,014.90	7,360,532.39		23,244,644.07
软件使用费		113,993.70	19,654.10		94,339.60
合计	10,717,161.56	20,002,008.60	7,380,186.49		23,338,983.67

其他说明：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0,097,638.50	27,944,166.03	137,887,726.43	21,151,020.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11,788.70	271,768.31	1,128,638.86	169,295.83
可抵扣亏损	40,202,955.86	7,797,865.11	34,288,524.45	5,526,911.67
预计负债	2,336,116.26	603,328.88	5,297,540.25	1,107,288.00
使用权资产摊销	57,353,291.99	10,517,321.95	99,717,456.52	16,446,134.71
合计	281,801,791.31	47,134,450.28	278,319,886.51	44,400,650.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6,869,896.47	6,944,912.05	28,645,788.13	4,296,868.22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1,819.44	82,772.92	212,166.66	31,825.0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9,968,742.28	4,495,311.34	34,198,675.19	5,129,801.28
使用权资产摊销	55,138,534.26	10,048,778.35	93,926,751.06	15,494,925.91
合计	122,528,992.45	21,571,774.66	156,983,381.04	24,953,420.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34,450.28		44,400,65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71,774.66		24,953,420.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324,693.70	14,527,117.66
可抵扣亏损	63,777,802.75	72,692,702.16
合计	78,102,496.45	87,219,819.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1,400,836.02	
2024 年	3,641,929.52	3,641,929.52	
2025 年	9,846,200.04	9,846,200.04	
2026 年	46,442,535.02	46,442,535.02	
2027 年	1,361,201.56	1,361,201.56	
2028 年	2,485,936.61		
合计	63,777,802.75	72,692,702.16	

其他说明：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11,193,032.04		11,193,032.04	18,627,449.58		18,627,449.58
股权投资筹备款	9,332,280.00		9,332,280.00			
合计	20,525,312.04		20,525,312.04	18,627,449.58		18,627,449.58

其他说明：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6,179,533.61	56,179,533.61	票据保证金、借款保证金、定期存款利息等		62,471,494.83	62,471,494.83	票据保证金、第三方平台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290,829,423.08	279,214,054.94	借款抵押		25,160,017.70	21,468,885.45	借款抵押	
合计	347,008,956.69	335,393,588.55			87,631,512.53	83,940,380.28		

其他说明：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800,000.00	37,860,000.00
保证借款	147,270,065.00	26,500,000.00
合计	161,070,065.00	64,36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1、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①借款金额为 78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借款利率为 4.1%；②借款金额为 22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 4.2%；③借款金额为 18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借款利率为 4.2%；④借款金额为 19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借款利率为 4.2%；该借款以叶志斌房产抵押、最高额质押（6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由叶志斌，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 保证借款：

2、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622-610459-300》、《622-610459-301》、《622-610459-302》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共为 2,438.86246 万元，①《622-610459-300》借款期限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借款利率为 3%；②《622-610459-301》借款期限 2023 年 8 月 25 日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借款利率为 3%；③《622-610459-302》借款期限 2023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 3%；该借款由谢明武提供保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共为 2,437.0065 万元。

3、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①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19 日，借款利率 3%；②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借款利率 3%；该借款由谢明武提供保证。

4、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额度授信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借款利率为 3%；该借款由谢明武提供保证。

5、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授信使用申请书》，借款金额为 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借款利率为 2.90%；该借款由谢明武提供保证。

6、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与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借款利率为 10.5120%；该借款由冯亮、郭雯雯提供保证。

7、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 3.5%；该借款由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冯亮、邓禄香、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提供保证。

8、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 3.65%；该借款由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提供保证。

9、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3 月 23 日，借款利率为 3.65%；该笔借款由叶志斌、钟惠莲，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4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4 日至 2024 年 4 月 13 日，借款利率为 3.65%；该笔借款由叶志斌、钟惠莲，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4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借款利率为 3.65%；该笔借款由叶志斌、钟惠莲，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10、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①借款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 月 6 日，借款利率为 3.90%；②借款金额为 5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借款利率为 3.90%；该笔借款由叶志斌，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11、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与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为 37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7 日，借款利率为 3.95%；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与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为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 3.95%；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与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为 4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 3.95%；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与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为 1,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1 日，借款利率为 3.95%；该笔借款由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叶志斌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谢明武提供全额担保，并提供 20%人民币存单质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9,740,071.67
银行承兑汇票	133,463,387.97	265,308,234.02
信用证		5,061,100.00
合计	133,463,387.97	310,109,405.6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2,522,534.56	200,690,827.41
1-2 年	18,043,475.09	4,391,240.86
2-3 年	2,496,909.31	1,025,979.86
3 年以上	4,283,213.10	3,257,758.64
合计	297,346,132.06	209,365,806.7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7,893,276.29	105,363,442.41
合计	47,893,276.29	105,363,442.4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款	30,156,785.70	87,120,000.00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费用	15,665,667.86	16,943,243.99
其他	2,070,822.73	1,300,198.42
合计	47,893,276.29	105,363,442.4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3,677.06	
合计	243,677.0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307,962.84	24,551,614.72
1-2 年	746,473.08	1,403,274.24
2-3 年	755,497.67	
3 年以上		130,770.86
合计	25,809,933.59	26,085,659.8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39,680.56	222,868,785.85	218,476,074.70	20,932,391.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733.89	8,898,142.14	8,897,725.63	63,150.40
三、辞退福利	26,400.00	1,600,869.61	1,627,269.61	
合计	16,628,814.45	233,367,797.60	229,001,069.94	20,995,542.1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50,309.54	211,707,702.98	207,274,074.53	20,883,937.99
2、职工福利费		4,627,681.08	4,627,681.08	
3、社会保险费	80,346.02	3,260,235.20	3,303,388.50	37,192.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525.52	2,705,843.74	2,743,057.63	35,311.63
工伤保险费	883.78	246,986.28	246,976.95	893.11
生育保险费	6,936.72	307,405.18	313,353.92	987.98
4、住房公积金	9,025.00	2,808,420.00	2,806,184.00	11,26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4,746.59	464,746.59	
合计	16,539,680.56	222,868,785.85	218,476,074.70	20,932,391.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808.34	8,596,626.40	8,596,227.70	61,207.04
2、失业保险费	1,925.55	301,515.74	301,497.93	1,943.36
合计	62,733.89	8,898,142.14	8,897,725.63	63,150.40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47,001.31	753,894.39
企业所得税	14,435,670.75	1,561,795.50

个人所得税	617,283.00	513,388.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254.69	125,649.57
教育费附加	255,376.89	55,090.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0,410.70	36,726.73
房产税	13,433.35	6,694.34
土地使用税	225.69	15.56
印花税	192,922.20	132,315.98
其他	2,515.32	2,529.54
合计	24,230,093.90	3,188,100.17

其他说明：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757,905.46	6,687,333.3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69,082.19	17,853,598.53
合计	39,626,987.65	24,540,931.90

其他说明：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660,727.56	3,306,864.05
招商银行代理付款	10,286,156.24	3,019,300.00
云信付款	126,189,781.92	100,800,215.64
金单付款	59,492,369.29	43,595,207.61
合计	198,629,035.01	150,721,587.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93,712,579.31	18,712,666.63
合计	93,712,579.31	18,712,666.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本期已还款 1,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 2.9%，该借款以房产作为抵押，同时由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提供担保；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该借款由叶志斌、朱健民、蔡立锋股东提供担保。

(3) 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69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987,856.63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该借款以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叶志斌提供担保；

(4) 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先后借了两笔金额，分别为借款金额 568.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970,006.62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8 年 6 月 27 日，以及借款金额 712.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260,321.52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8 日至 2028 年 9 月 17 日，借款利率均为浮动利率，上述借款均以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叶志斌提供担保；

(5) 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先后借了两笔金额，分别为借款金额 70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9 年 3 月 29 日，以及借款金额 2,862,3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4 日至 2029 年 9 月 14 日，借款利率均为浮动利率，上述借款均由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叶志斌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其他说明：已将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偿还的金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3,174,158.47	110,954,198.95
未确认融资费用	-4,783,121.64	-11,236,742.4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69,082.19	-17,853,598.53
合计	43,521,954.64	81,863,857.99

其他说明：

3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470,554.38	6,002,100.54	
合计	2,470,554.38	6,002,100.5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其他说明：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8,336,193.40			988,336,193.40
合计	988,336,193.40			988,336,193.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1,499,024.00		11,499,024.00
合计		11,499,024.00		11,499,024.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说明：系公司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本期回购股份共计 83.78 万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190.68	121,667.18				121,667.18		601,857.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0,190.68	121,667.18				121,667.18		601,857.8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252,740.08	7,591,913.48		57,844,653.56
合计	50,252,740.08	7,591,913.48		57,844,653.5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6,876,743.78	369,055,495.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1,526.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6,876,743.78	368,963,968.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18,143.17	36,052,033.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91,913.48	3,459,258.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9,359,997.46	4,6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4,242,976.01	396,876,743.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900,502,726.28	625,192,201.97
其他业务	2,591,100.32	733,889.43	4,797,520.18	508,752.68
合计	1,067,197,097.90	738,594,106.34	905,300,246.46	625,700,954.6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67,197,097.90	营业收入	905,300,246.46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591,100.32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4,797,520.18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	0.24%	无	0.53%	无

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591,100.32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4,797,520.18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591,100.32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4,797,520.18	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				

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64,605,997.58	营业收入扣减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后的收入	900,502,726.28	营业收入扣减销售材料、租赁等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后的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2023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其中：								
控制系统					94,463,935.55	44,435,793.89	94,463,935.55	44,435,793.89
LED 光电产品					716,192,160.07	498,448,027.44	716,192,160.07	498,448,027.44
新能源电子辅材					147,319,175.11	113,807,319.20	147,319,175.11	113,807,319.20
光伏风电产品销售及施工					53,621,921.56	44,516,360.02	53,621,921.56	44,516,360.02
其他产品					53,008,805.29	36,652,716.36	53,008,805.29	36,652,716.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其中: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1,010,984,076.02	693,343,856.89	1,010,984,076.02	693,343,856.8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3,621,921.56	44,516,360.02	53,621,921.56	44,516,360.0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1,064,605,997.58	737,860,216.9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0,476.08	1,261,206.24
教育费附加	1,387,384.93	544,466.39
房产税	2,628,279.92	1,224,642.68
土地使用税	152,020.33	89,078.74
印花税	664,051.98	702,716.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25,082.72	362,977.56

其他税费	154,941.09	325,597.69
合计	9,142,237.05	4,510,686.26

其他说明：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80,444.95	28,784,907.08
中介咨询费用	5,514,349.47	4,321,394.01
办公费	10,159,947.84	4,667,855.75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3,599,559.59	2,565,648.53
物业租赁费	12,985,158.77	6,548,984.96
交通费	599,539.20	901,858.90
折旧摊销费	13,946,297.63	9,667,165.86
其他	2,913,853.38	1,190,635.46
合计	87,799,150.83	58,648,450.55

其他说明：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286,128.81	69,002,484.45
售后服务费	11,114,308.14	1,510,750.36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16,471,497.33	14,102,368.8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9,751,819.12	9,969,201.29
运输费	1,106,864.54	3,205,511.05
销售代理费	8,646,691.19	4,432,654.14
物业租赁费	3,384,297.09	5,411,672.93
其他	4,908,481.78	5,558,882.77
合计	127,670,088.00	113,193,525.79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974,948.67	35,197,854.85
材料、燃料动力费	7,281,914.09	7,769,745.58
折旧费	1,219,529.19	935,897.39
其他相关费用	3,881,937.63	6,849,928.13
合计	48,358,329.58	50,753,425.95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费用	11,626,546.45	7,594,096.9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979,228.54	4,454,646.07
减：利息收入	16,479,908.43	14,858,295.02
汇兑损益	-3,153,654.98	-2,910,235.66
手续费支出	391,136.25	247,974.76
合计	-7,615,880.71	-9,926,459.00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84,095.63	7,796,161.29
进项税加计抵减	3,936,279.2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68,999.56	216,041.67

5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7,369.45	1,435,815.16
合计	857,369.45	1,435,815.16

其他说明：

5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918.68	-779.32
票据贴现费用	-1,479,667.41	-1,547,680.03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796,904.94	-29,120.5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30,336.93	5,016,628.01
合计	-2,095,154.10	3,439,048.08

其他说明：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9,412.00	210,468.5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839,168.92	-35,286,200.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078.24	-28,603.59
合计	-40,185,659.16	-35,104,335.80

其他说明：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503,267.02	-5,964,329.11
十、商誉减值损失	-23,924,599.6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32,385.25	-3,565,769.96
合计	-35,260,251.89	-9,530,099.07

其他说明：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793.35	1,232.2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569,495.23	2,404,549.58
合计	4,716,288.58	2,405,781.84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504.65		4,504.65
业绩补偿	43,643,214.30		43,643,214.30
其他	721,659.56	303,331.00	721,659.56
合计	44,369,378.51	303,331.00	44,369,378.51

其他说明：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9,384.33	530,729.93	319,384.33
火灾损失	2,547,573.55		2,547,573.55
对外捐赠	1,050,000.00		1,050,000.00
罚款及违约金	2,540,075.37	119,802.76	2,540,075.37
其他	1,171,868.01	87,696.66	1,171,868.01
合计	7,628,901.26	738,229.35	7,628,901.26

其他说明：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19,754.91	2,158,205.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41,069.76	-5,910,338.58
汇算清缴		-833,308.17
合计	4,878,685.15	-4,585,441.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311,511.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46,726.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37,787.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94,048.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51,121.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951.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8,101.22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8,094,087.8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29,060.80
所得税费用	4,878,685.15

其他说明：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1。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599,307.06	14,858,295.02
政府补助	7,075,093.86	7,135,785.59
投标保证金	2,098,434.91	1,352,537.00
其它往来款等	18,425,018.13	14,471,058.19
票据及其他保证金	36,246,427.18	60,239,754.36
合计	71,444,281.14	98,057,430.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391,136.25	260,210.96
除金融机构手续费外付现费用	77,115,053.47	70,628,500.67
投标保证金	3,092,451.91	2,030,468.00

其他往来款等	11,646,672.79	21,249,201.08
票据及其他保证金	21,014,707.96	3,337,364.41
合计	113,260,022.38	97,505,745.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回购	11,499,024.00	
房屋租金	17,835,928.12	30,725,344.71
合计	29,334,952.12	30,725,344.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4,360,000.00	252,428,624.60	800,000.00	156,518,559.60		161,070,065.00
长期借款（包	25,400,000.00	109,952,300.		16,881,815.2		118,470,484.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0	00		3		77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9,717,456.52		28,693,309.87	17,835,928.12	52,183,801.44	58,391,036.83
合计	189,477,456.52	362,380,924.60	29,493,309.87	191,236,302.95	52,183,801.44	337,931,586.60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432,826.22	37,228,618.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445,911.05	44,634,434.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204,254.36	20,530,425.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813,327.50	29,946,174.25
无形资产摊销	6,083,446.39	807,459.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80,186.49	7,536,00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6,288.58	-2,405,781.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4,879.68	3,046.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369.45	-1,435,815.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482,489.57	7,410,211.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486.69	-4,715,00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9,155.86	-10,052,69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51,913.90	8,437,071.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61,968.45	-15,901,613.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751,640.33	-115,387,377.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626,682.49	-195,641,807.63
其他	6,691,989.22	58,076,47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0,221.89	-130,930,169.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6,453,489.85	518,051,140.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8,051,140.92	923,880,956.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97,651.07	-405,829,815.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000,000.00
其中：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40,987.72
其中：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3,340,987.72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659,012.28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6,453,489.85	518,051,140.92
其中：库存现金	38,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4,993,330.60	517,085,87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22,159.25	965,261.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453,489.85	518,051,140.9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56,179,533.61	62,471,494.83	票据保证金、第三方平台保证金等
合计	56,179,533.61	62,471,494.83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6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762,373.82
其中：美元	1,119,541.26	7.0827	7,929,374.88
欧元	50,379.96	7.8592	395,946.18
港币	301,626.88	0.90622	273,340.31
英镑	6,637.77	9.0411	60,012.74
加拿大元	2,321.73	5.3673	12,461.42
日元	1,817,025.00	0.05021	91,238.28
应收账款			68,255,983.45
其中：美元	9,587,728.13	7.0827	67,907,002.03
欧元	39,814.31	7.8592	312,908.63
港币			
英镑	2,783.72	9.0411	25,167.89
加拿大元	2,031.73	5.3673	10,904.9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42,004.73
其中：美元	5,930.61	7.08270	42,004.73
其他应付款			6,864,731.51
其中：美元	777,619.74	7.08270	5,507,647.33
英镑	11,444.97	9.04110	103,475.12
加拿大元	3,455.98	5.36730	18,549.28
日元	24,596,414.77	0.05021	1,235,059.7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之子公司香港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及孙公司意科莱照明技术（香港）有限公司是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由于这两家公司主要在亚马逊等海外平台进行经营活动，因此选择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6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79,228.54	4,454,646.0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341,031.50	1,692,347.7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2,438,114.13	32,076,501.9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493,778.30	
合计	1,493,778.3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65、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974,948.67	35,197,854.85
耗用材料	7,281,914.09	7,769,745.58
折旧摊销	1,219,529.19	935,897.39
其他相关费用	3,881,937.63	6,849,928.13
合计	48,358,329.58	50,753,425.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8,358,329.58	50,753,425.9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05日	22,000,000.00	55.00%	现金收购	2023年08月08日	工商变更日期	57,125,872.20	4,317,565.96	-18,143,878.15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22,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238,843.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761,156.6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6,257,767.78		30,792,044.41	
货币资金	3,340,987.72		3,340,987.72	
应收款项	9,895,830.36		9,895,830.36	
存货	7,745,781.11		7,064,823.12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5,404,449.95		629,916.62	
其他应收款	8,265,496.05		8,265,496.05	
负债：	24,004,834.40		20,138,403.56	
借款				
应付款项	10,883,440.02		10,883,44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同负债	3,005,943.63		3,005,943.63	
其他应付款	4,543,084.63		4,543,084.63	
净资产	22,252,933.38		10,653,640.8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014,090.02		4,794,138.38	
取得的净资产	12,238,843.36		5,859,502.4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通过新设增加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对其 100%控股；通过新设增加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对其 60%控股。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爱特五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深圳	深圳	机械五金	100.00%		设立
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LED 照明	100.00%		设立
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LED 照明	51.00%		设立
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门	江门	LED 照明	100.00%		设立
香港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82,200.00	香港	香港	LED 照明	100.00%		设立
意科莱照明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82,043.00	香港	香港	LED 照明		100.00%	设立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智能家居	100.00%		设立
永创翔亿（佛山）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佛山	佛山	锂电池材料	100.00%		设立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佛山	佛山	锂电池材料	80.00%		收购
广州亿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锂电池材料		80.00%	收购
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三亚	三亚	LED 照明	100.00%		设立

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郑州	郑州	LED 照明	60.00%		设立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新能源行业	55.00%		收购
深圳市风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新能源行业		55.00%	收购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	-799,104.64		20,690,748.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34,370,742.68	94,248,306.59	328,619,049.27	175,332,629.60	49,832,677.41	225,165,307.01	156,156,005.56	86,275,932.15	242,431,937.71	102,179,623.32	32,803,048.95	134,982,672.2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佛山市顺	147,319,1	-	-	-	92,112,37	8,850,229	8,850,229	12,121,12

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75.11	3,995,523.18	3,995,523.18	25,377,796.93	8.29	.38	.38	2.98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爱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LED 照明	20.00%		权益法
成都爱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LED 照明	20.00%		权益法
江西爱克惜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江西	LED 照明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684,095.63	7,796,161.29
财务费用	1,390,998.23	
合计	7,075,093.86	7,796,161.29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4)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119,541.26	2,177,991.34	3,297,532.60	6,844,508.22	845,908.29	7,690,416.51
应收款项	9,587,728.13	44,629.76	9,632,357.89	56,809,444.96	1,796,332.35	58,605,777.31
应付款项						
合同负债	1,057,168.01		1,057,168.01			
其他应收款	5,930.61		5,930.61	35,302.23		35,302.23
其他应付款	777,619.74	24,611,315.72	25,388,935.46	1,294,988.39	4,286.28	1,299,274.67
合计	12,547,987.75	26,833,936.82	39,381,924.57	64,984,243.80	2,646,526.92	67,630,770.7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7.73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65.18 万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5)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53,250.00	10,653,25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53,250.00	10,653,250.00
（4）其他			10,653,250.00	10,653,250.00
应收款项融资			52,191,021.87	52,191,021.8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谢明武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爱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爱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爱克惜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爱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3,643.37	
江西爱克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4,880.5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6日	是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2年03月18日	2028年09月17日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3月18日	2028年09月17日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600,000.00	2022年03月21日	2029年09月20日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5年01月11日	否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年02月20日	2023年12月27日	是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8月17日	2024年06月1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	70,000,000.00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05月26日	是
谢明武	150,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是
谢明武	200,000,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29日	是
谢明武	100,000,000.00	2022年09月13日	2023年09月12日	是
谢明武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06日	2023年12月05日	是
谢明武	250,000,000.00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11月30日	是
谢明武	150,000,000.00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11月14日	否
谢明武	250,000,000.0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	否
谢明武	60,000,000.00	2023年07月17日	2024年04月20日	否
谢明武	100,000,000.00	2023年12月19日	2024年12月19日	否
谢明武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14日	2024年02月22日	否
谢明武、郭婉玲、张锋斌、冯仁荣	50,000,000.00	2023年07月01日	2024年06月30日	否
谢明武	70,000,000.00	2023年07月17日	2024年06月16日	否
谢明武	50,000,000.00	2023年05月30日	2024年05月29日	否
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	200,000,000.00	2023年03月06日	2024年03月06日	否
谢明武、张锋斌、冯仁荣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06日	2025年03月06日	否
谢明武	50,000,000.00	2023年03月06日	2024年03月06日	否
谢明武	50,000,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20日	否
谢明武	80,000,000.00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6日	否
谢明武	15,000,000.00	2023年08月11日	2024年01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67,476.87	4,594,032.2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爱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6,589.00	10,329.45		
应收账款	江西爱克惜能科技有限公司	208,915.00	20,891.50	208,915.00	10,445.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6、其他****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3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 155,162,200 股（总股本 156,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837,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654,866.00 元。以上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23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五沙新悦路 20 号之二厂区发生了一起火灾事故。本次受损资产（涉及对应的厂房、设备和存货）已购买了财产保险，事故发生后，公司已经向投保保险公司（即中国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报案，相关保险核损理赔工作正在有序开展。截止报告出具日，保险核损理赔工作尚未结束，公司已聘请了双衡保险公估（深圳）有限公司进行估损。

2. 2024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与刘雪娇（即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葛诺）少数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艾葛诺 31% 的股权转让给刘雪娇，本次转让后，刘雪娇由原持股比例 49% 变更为 80%，变更后为艾葛诺实控人，本公司由原持股比例 51% 变更为 20%，由控制变为重大影响。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8,546,931.86	483,824,091.52
1至2年	246,250,761.77	241,931,352.24
2至3年	145,707,364.75	115,036,250.19
3年以上	89,618,546.97	38,985,417.26
3至4年	70,099,638.58	26,755,819.24
4至5年	9,002,992.23	6,870,328.19
5年以上	10,515,916.16	5,359,269.83
合计	900,123,605.35	879,777,111.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33,624.54	0.36%	3,233,624.54	100.00%		2,353,166.20	0.27%	2,353,166.20	100.00%	
其中：										
单项评估	3,233,624.54	0.36%	3,233,624.54	100.00%		2,353,166.20	0.27%	2,353,166.2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6,889,980.81	99.64%	122,681,401.91	13.68%	774,208,578.90	877,423,945.01	99.73%	89,687,259.69	10.22%	787,736,685.32
其中：										
账龄组合	790,657,764.64	87.84%	122,681,401.91	15.52%	667,976,362.73	776,244,647.58	88.23%	89,687,259.69	11.55%	686,557,387.89
应收集团内合并关联方款项	106,232,216.17	11.80%			106,232,216.17	101,179,297.43	11.50%			101,179,297.43
合计	900,123,605.35	100.00%	125,915,026.45		774,208,578.90	879,777,111.21	100.00%	92,040,425.89		787,736,685.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33,624.5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新大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76,528.84	1,676,528.8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生光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37,224.60	1,437,224.60	1,437,224.60	1,437,224.6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爱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57,980.00	57,980.00	57,980.00	57,9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978.10	25,978.10	25,978.10	25,978.1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标美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大工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8,650.00	8,650.00	8,650.00	8,65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舜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6,850.00	6,850.00	6,850.00	6,85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明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63.00	4,563.00	4,563.00	4,563.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明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57,095.70	1,557,095.70	3,233,624.54	3,233,624.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90,657,764.64	122,681,401.91	15.52%
应收集团内合并关联方款项	106,232,216.17		
合计	896,889,980.81	122,681,401.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评估	2,353,166.20	1,676,528.84	796,070.50			3,233,624.54
账龄组合	89,687,259.69	32,994,142.22				122,681,401.91
合计	92,040,425.89	34,670,671.06	796,070.50			125,915,026.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7,647,928.28	1,322,926.79	48,970,855.07	5.05%	10,762,642.20
客户 2	43,598,797.60	130,860.80	43,729,658.40	4.51%	9,769,158.10
客户 3	30,674,173.39	4,534,677.36	35,208,850.75	3.63%	2,220,158.29
客户 4	29,066,682.85	8,928,051.11	37,994,733.96	3.92%	3,241,211.05
客户 5	23,632,849.13	1,410,112.17	25,042,961.30	2.58%	1,252,148.07
合计	174,620,431.25	16,326,628.23	190,947,059.48	19.69%	27,245,317.7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7,246,504.54	173,132,278.25
合计	207,246,504.54	173,132,278.2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05,202,233.98	168,468,541.72
备用金	504,771.03	627,487.83
保证金	819,500.00	226,051.00
押金	300,847.12	3,868,656.53
其他	669,866.19	894,303.53
合计	207,497,218.32	174,085,040.6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7,001,231.15	43,190,834.25
1 至 2 年	146,274.17	97,782,970.54
2 至 3 年	228,750.00	26,770,579.82
3 年以上	120,963.00	6,340,656.00
3 至 4 年	86,183.00	6,319,156.00
4 至 5 年	34,780.00	
5 年以上		21,500.00
合计	207,497,218.32	174,085,040.6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980.00	0.02%	32,980.00	100.00%						
其中：										
单项评估	32,980.00	0.02%	32,98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464,238.32	99.98%	217,733.78	0.10%	207,246,504.54	174,085,040.61	100.00%	952,762.36	0.55%	173,132,278.25
其中：										
账龄组合	2,262,004.34	1.09%	217,733.78	0.10%	2,044,270.56	5,616,498.89	3.23%	952,762.36	0.55%	4,663,736.5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205,202,233.98	98.89%			205,202,233.98	168,468,541.72	96.77%			168,468,541.72
合计	207,497,218.32	100.00%	250,713.78		207,246,504.54	174,085,040.61	100.00%	952,762.36		173,132,278.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98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2,980.00	32,9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980.00	32,98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17,733.7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262,004.34	217,733.78	9.63%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205,202,233.98		
合计	207,464,238.32	217,733.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52,762.36			952,762.3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35,028.58		32,980.00	-702,048.5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7,733.78		32,980.00	250,713.7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74,085,040.61			174,085,040.6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3,412,177.71			33,412,177.71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07,497,218.32			207,497,218.3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评估		32,980.00				32,980.00
账龄组合	952,762.36	-735,028.58				217,733.78
合计	952,762.36	-702,048.58				250,713.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81,660,433.49	1 年以内	87.55%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82%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7,079,992.15	1 年以内	3.41%	
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6,448,132.00	1 年以内	3.11%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0.19%	20,000.00
合计		205,588,557.64		99.08%	2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6,807,200.00	20,000,000.00	346,807,200.00	261,652,200.00	20,000,000.00	241,652,2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50,302.00		2,950,302.00	2,999,220.68		2,999,220.68
合计	369,757,502.00	20,000,000.00	349,757,502.00	264,651,420.68	20,000,000.00	244,651,420.6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爱特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意科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艾葛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AiKeLiTeTechnology (HK) Co., Limited	82,200.00						82,200.00	
深圳爱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0		6,800,000.00				20,000,000.00	
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永创翔亿	23,370,000.00		74,155,000.00				97,525,000.00	

(佛山) 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海南爱克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风回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河南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241,652,200.00	20,000,000.00	105,155,000.00				346,807,200.00	2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爱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9,885.94						1,990,114.06	
成都爱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999,220.68				-39,032.74						960,187.94	
小计	2,999,220.68				-48,918.68						2,950,302.00	
合计	2,999,220.68				-48,918.68						2,950,302.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742,824,080.51	532,765,852.11
其他业务	2,577,277.31	595,762.10	4,552,002.49	350,282.35
合计	785,869,582.74	535,403,302.06	747,376,083.00	533,116,134.4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2023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其中：								
控制系统					95,784,923.56	46,204,711.29	95,784,923.56	46,204,711.29
LED 光电产品					686,986,206.65	488,180,368.06	686,986,206.65	488,180,368.06
其他产品					521,175.22	422,460.61	521,175.22	422,460.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783,292,305.43	534,807,539.96
----	--	--	--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918.68	-779.32
票据贴现费用	-448,779.34	-1,275,956.47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0,034.4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8,712.85	4,988,031.22
合计	-1,229,019.63	3,711,295.43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05,08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4,095.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1,087,706.38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73,832.39	
债务重组损益	-796,904.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55,356.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8,999.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49,826.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7,713.23	
合计	42,376,061.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68,999.5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	0.2207	0.2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0%	-0.0518	-0.05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